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宁夏回族自治区
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房全忠

副主任:马金元 李 鹏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振家 王耀武

刘俊峰 李 明

李英旭 杨 武

陆生宏 陆国辉

陈栋楠 赵大勇

姚 刚 淮宁民

(半月刊)

2021 年 第 5 期

(总第 667 期)

2021 年 3 月 15 日出版

目 录

【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宁政发〔2021〕1号) (1)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承接落实国务院取消和下放行政

许可事项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4号) (48)

主 编:李 明

责任编辑:张 伟

徐胜利

李宝全

马 春

马晓菲

主管: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出版: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公报室

地 址:银川市解放西街361
号自治区政府大楼
10楼A1003室

邮政编码:750001

电 话:(0951)6363835

传 真:(0951)6363831

邮 箱:nxgb@nx.gov.cn

网 址:<http://www.nx.gov.cn>

国际标准刊号:ISSN1008—0783

国内统一刊号:CN64—1062/D

印刷: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机要印刷厂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宁政发〔2021〕1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实施。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2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宁夏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的关键性五年。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主要贯彻落实党中央总体要求、阐明自治区党委战略部署、回应全区人民美好生活期待，展望了 2035 年远景目标，明确了未来五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纲要》是市场主体的

行为导向，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区各族人民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宁夏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开启宁夏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必须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坚持不懈推动高质量发展，确保宁夏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开好局、起好步。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宁夏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重要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风险挑战、改革发展稳定的繁重任务、新冠肺炎疫情的

冲击影响，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抓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尤为重要的是，在宁夏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两次亲临宁夏视察并发表重要讲话，对宁夏发展把脉定向、领路指航、擘画蓝图，要求要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并赋予了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时代重任，为宁夏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全区上下深入学习、全面贯彻、狠抓落实，统一了思想，凝聚了共识，振奋了精神，鼓足了干劲，各项事业取得新的成就，“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美丽新宁夏建设迈出新的步伐。

经济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4%，达到3921亿元，实现了比2010年翻一番的目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8500美元。创新驱动发展步伐不断加快，综合科技创新水平由全国第22位上升至第18位，进入全国二类创新地区，400万吨/年煤间接液化成套技术国内领先，年产2000万吨智能综采输送装备填补国内空白。产业发展加快转型升级，现代煤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型工业规模日益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占农业总产值比重达到88%，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50%，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兴起，宁东基地成为西北第一个产值过千亿元的化工园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跻身国家级开发区百强。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协同推进，粮食生产实现“十七连丰”，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计达到61%，城乡融合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完成，9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100个贫困村全部出列，62.4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目标，西海固地区彻

底告别“苦瘠甲天下”的历史，闽宁对口帮扶成为全国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典范。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取得积极成效，在全国率先建立债务监测平台，地方政府债务增量得到有效遏制，加强金融机构风险管控，企业信用风险、违规交易风险和非法集资等得到妥善处置，房地产去库存周期大幅缩小，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重大成效，蓝天碧水净土三大行动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5.1%，黄河宁夏段出境断面连续4年保持Ⅱ类水质，劣Ⅴ类水体全部清零，贺兰山等重点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修复取得阶段性成果，森林覆盖率达到15.8%，生态环境和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文明制度机制不断完善。

改革开放取得重要进展。800多项重点改革任务全面推进，农业农村、国资国企和“放管服”等改革成效明显，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实现全覆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联合惩戒联合激励机制全面推行。开放型经济不断发展，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成为共建“一带一路”重要平台，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获批，宁夏国际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银川河东国际机场跨入千万量级大型机场行列，与东中部省区市合作不断深化，全方位多层次开放格局正在形成。

基础设施条件日益改善。银西高铁、吴忠至中卫城际铁路建成通车，实现了宁夏人民梦寐以求的“高铁梦”，基本建成“三环四纵六横”高速公路网，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村村通硬化道路，银川河东国际机场三期投入使用，形成“一千两支”机场格局，银川国际航空港综合交通枢纽全面建成。实施了中南部城乡饮水、银川都市圈供水、黄河宁夏段防洪等一批惠民生、利长远的重大水利工程，历史性地解决了300多万城乡居民安全饮水问题。建成宁夏至浙江西电东送骨干通道，形成覆盖全区的750千伏双环网电网结构。直达北京、太原、西安的1000G互联网出口线路投入运营，行政村通光纤实现全覆盖。

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升。就业水平总体稳定，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获批建设全国首个“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和“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在西部地区率先实现县域义

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五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城乡文化繁荣发展，宁夏引黄古灌区申遗成功，在全国率先实现贫困地区行政村综合文化中心全覆盖，城乡居民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医保、低保标准，社会保障体系覆盖城乡。累计实施棚户区住房改造16万套、老旧小区改造8万套、农村危窑危房改造11万户，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1%。

社会治理取得明显成效。乡村、社区、宗教、校园、企业、社团等重点领域基层治理创新推进，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推行，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不断深化，宗教法治化水平明显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显著成果，法治建设、平安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和谐局面更加巩固。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

“十四五”时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度演化和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局起步相互交融。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我区发展的内外部环境也随之发生深刻变化。

从国际看，外部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

从国内看，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同时，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事业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从宁夏看，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前所未有。机遇方面：党中央做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

署，全面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有利于我区融入国内国际大市场、大循环，提高产业链供应链水平，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开放格局；国家加快建立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有利于我区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承接产业转移、吸纳高端要素，缩小与东部地区发展差距；国家支持宁夏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有利于我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转型，以高水平保护促进高质量发展。挑战方面：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发展方式粗放、经济结构不优、质量效益不高、创新动力不足等深层次问题积累叠加，面临着稳增长与调结构的双重挑战；生态环境总体脆弱、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主要依靠资源要素投入的发展方式不可持续，面临着保护生态与追赶发展的双重压力；对外开放水平不高、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人才队伍严重匮乏、资本市场发育不足等短板瓶颈依然突出，面临着发展要素流失与竞争优势重塑的双重难题。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区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并存、困难和希望同在，但机遇大于挑战、希望多于困难，宁夏处在肩负时代重任、应对风险挑战、实现更大发展的关键时期。必须把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对形势的分析判断上来，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深刻认识宁夏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机遇，立足区情实际、保持战略定力、树立底线思维、发扬斗争精神，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服务全国大局、办好宁夏的事，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谱写宁夏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第三节 指导思想和遵循原则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

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时代使命，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扎实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决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不断提高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建设美丽新宁夏、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区各族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把注意力集中到解决各种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上来，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破解开放不足的短板制约，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服务国家战略、担当宁夏责任，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

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经过15年的艰苦努力和接续奋斗，确保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繁荣实现大跨越，年均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经济总量比2020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赶上全国平均水平，区域发展综合实力、科技创新能力、企业市场竞争力大幅跃升，投资结构、产业结构、供给结构契合新发展格局，形成优进优出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特色鲜明的区域现代化经济体系，区域协调发展水平、城乡融合发展能力走在西部地区前列。民族团结实现大进步，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根全民，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展现出强大生命力，民族关系团结和谐，各族人民守望相助一家亲，建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宗教关系和顺健康，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基本实现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建成更高水平的法治宁夏、平安宁夏。环境优美实现大改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全国领先，万元GDP能耗水平位居西部地区前列，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环境根本转变、持续向好，生态系统功能完善、稳定高效，全区年平均降水量得到有效增加，“塞上江南”天蓝、地绿、水美，宁夏在全国的生态节点、生态屏障、生态通道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凸显。人民富裕实现大提升，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各级各类教育普及程度达到全国中上水平，人均预期寿命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社会保障待遇水平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水平走在全国前列，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基本建成文化强区、教育强区和健康宁夏，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取得重大进展，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实

现共同富裕上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立足宁夏区情实际，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果，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实力明显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左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1万美元，全员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6%以上，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区域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农业综合效益达到全国上游水平，工业偏低偏重偏煤偏散的结构问题得到优化，服务业比重接近全国平均水平，特色农业、电子信息、新型材料、绿色食品、清洁能源、文化旅游等产业布局区域化效益显现，产业基础高级化特征凸显，产业发展现代化水平提升，初步形成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经济转型发展创新区建设迈出关键性步伐。

——改革开放明显突破。形成开放带动改革、改革促进开放的良好机制，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突破，营商环境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政府治理体系、经济发展机制基本适应新发展格局、顺应高质量发展，资源配置效率明显提升，统一高效规范的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机制作用明显，市场主体充满活力，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完善、新优势不断显现、新动能不断增强。

——社会文明明显进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全民思想道德素质明显跃升、科学文化素质持续上升、身心健康素质稳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根基牢固，中华文化影响力、中华民族凝聚力在宁夏充分彰显，中国精神、中国价

值、中国力量在宁夏充分展示。

——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持续优化，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现代化防洪减灾体系、生态保护体系、污染治理体系、水源涵养体系、资源利用体系、绿色发展体系基本形成，森林覆盖率达到20%，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煤炭消耗、电力消耗、建设用地面积下降15%，黄河干流断面水质保持Ⅱ类进Ⅱ类出，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土壤污染风险有效防控，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观。

——民生水平明显提高。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实现同步增长、达到3.5万元以上，收入水平走在西北地区前列，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教育、医疗等软件建设水平明显改善，供给质量、服务效率大幅提升，教育现代化进程位居西部地区前列，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1.3年，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8.2岁，社会保障待遇水平与全国平均水平差距明显缩小，人均民生投入、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达到全国中上水平，脱贫攻坚成果不断巩固、深入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

——治理效能明显增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实践更加广泛深入，行政执行力、司法公信力显著提升，乡村、社区、宗教、校园、企业、社团等领域治理体系更加严密、责任体系更加清晰、服务体系更加高效、保障体系更加有力，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总体走在西部地区前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显著增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深度推进，宗教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宗教中国化方向深入推进，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自然灾害防御能力明显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专栏1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 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速 [累计]	属 性
经济 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	6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6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1	>65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	17	预期性
	5.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3	2	—	预期性
	6.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6	>10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5.4	—	6左右	预期性
	8. 城镇调查失业率 (%)	6.1	—	<5.5	预期性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8	11.3	—	约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3	3.3	—	预期性
	11.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0.9	95	—	预期性
	12.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08	1.5	—	预期性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3	78.2	[1.9]	预期性
绿色生态	14.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11.5	15	[3.5]	预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	[28.2]	[15]	—	约束性
	18. 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5.1	85	—	约束性
	19. 地表水国考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93.3	80	—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	15.8	20	—	约束性
	21. 湿地保护率 (%)	55	58	—	预期性
	22. 水土保持率 (%)	—	70	—	预期性
安全保障	23.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380.5	380	—	约束性
	24.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亿吨标准煤)	0.63	0.8	—	约束性

注：① [] 内为 5 年累计数。②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③地表水国考断面“十三五”时期为 15 个，“十四五”时期国家考核口径发生变化，增至 20 个。

第二章 奋勇担当时代重任，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统领美丽新宁夏建设、引领全区现代化建设，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在黄河流域率先走出一条生态良好、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的文明发展之路。

第一节 加快构建“一带三区”总体布局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以“一河三山”为生态坐标，加快构建“一带三区”总体布局，推动贺

兰山生态区域向南延伸、六盘山生态区域向北拓展、罗山生态区域向四周延展，形成主体功能明显、发展优势互补、良性联动循环的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建设黄河生态经济带

以黄河干流为主轴，突出生态优先地位，把握绿色发展要求，发挥沿黄地带要素密集、资源富集、人口聚集的优势，统筹流域城市建设、产业发展、交通物流、文化旅游，融合集成生态功能、经济功能、文化功能、社会功能，加快建设人水和谐共生、美丽宜居适度的“生态城市带”，资源高效利用、质量效益较高的“生态产业带”，

行道林带相伴、区内区外畅通的“生态交通带”，融合生态景观、富含人文底蕴的“生态旅游带”，承载文化价值、彰显宁夏精神的“生态文化带”，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核心带。

二、建设北部绿色发展区

发挥黄河自流灌溉和贺兰山生态屏障的自然优势，以银川平原、中卫平原和贺兰山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区域，突出生态治理和绿色发展，修复矿山地质环境，建设贺兰山东麓绿道绿廊绿网，治理河湖湿地生态，优化畅通水系水网，构建绿色高效、优势突出的现代产业体系，巩固提升“塞上江南”自然美景，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在全区走在前、作表率。

三、建设中部封育保护区

以干旱风沙区和罗山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区域，突出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加强自然保护区生态修复，科学固沙防沙治沙，实施锁边防风固沙工程，综合治理退化沙化草原，因地制宜建设乔灌草相结合的防护林体系，支持发展林果业和沙产业，巩固防沙治沙和荒漠化综合治理成果。

四、建设南部水源涵养区

以南部黄土丘陵区 and 六盘山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区域，突出生态保护和水源涵养，系统治理清水河、苦水河、葫芦河等黄河重要支流，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大植树造林力度，建设生态经济林，保护森林资源和生物多样性，持续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增强六盘山天然水塔、生态绿岛功能。

第二节 全面推进“五个区”重点任务

着眼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协同性，立足宁夏全域生态系统整体性，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正确处理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提升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能力，坚定走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一、建设河段堤防安全标准区

实施两岸堤防、河道控导、滩区治理工程，加强黄河宁夏段综合治理，打造百年防堤，实现宁夏境内水患、堤防安全隐患基本消除，河道河槽河床、排洪输沙功能基本稳定，保障黄河长久安澜。完善城市防洪工程体系，全面提升贺兰山

东麓蓄洪拦洪滞洪能力，基本建成现代化防洪防灾体系。力争黄河黑山峡河段开发工程尽早立项建设。

二、建设生态保护修复示范区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建立健全覆盖全域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实施重大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进贺兰山、六盘山、罗山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综合治理取得重大成果，逐步增强森林、草原水源涵养功能，大幅减少水土流失、黄河输沙，用水规模控制在国家确定的方案总量内，为维护黄河健康生命作出宁夏贡献。

三、建设环境污染治理率先区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力争在黄河流域率先解决环境污染问题，推动农业面源污染大幅减少，工业生产实现达标排放，城乡生活污染全面有效治理，确保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好中向优，还老百姓蓝天白云、清水绿岸、田园风光。

四、建设经济转型发展创新区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筑牢环境质量底线、把住资源利用上线，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打造一批在黄河流域乃至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竞争力、带动力的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基底。

五、建设黄河文化传承彰显区

深度挖掘黄河文化时代价值，围绕讲好黄河故事、展示宁夏形象，推出有影响力的精品力作、搭建有品牌力的文化载体、建设有带动力的示范项目、打造有传播力的宣传平台，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建设厚植家国情怀、传承传统美德、弘扬时代精神、各民族同进步同发展的和谐家园，使宁夏成为彰显黄河文化、展示黄河文明的重要窗口。

第三节 全力推进重点领域创新突破

坚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以改革为先导、以创新求突破，在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创新上先行一步、取得突破，趟出新路、创造经验。

一、加快建立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机制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利用制度，科学建立水资源“四定”指标体系、动态优化配置机制和分区分类管控体系，完善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将水资源利用纳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稳妥推进水价水权水市场改革，探索项目建设水资源论证准入制度，加大再生水循环利用力度，建立整治人造水面景观长效机制，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建设计量设施，健全节水激励机制，推广农业节水控水、因水施肥模式，深入推进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建设。

二、加快构建环境污染系统治理制度

建立完善跨区域、上下游、多污染协同治理机制，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加快推进排污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实施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制度，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水泥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建立畜禽粪污、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体系，探索建立污水垃圾处理服务按量按效付费机制，全面推行跨区域跨部门联合交叉执法，落实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

三、加快探索生态保护和修复新模式

持续落实河湖长制，全面推行林长制，探索建立山长制，构建党政同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探索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矿山生态修复、河道河段治理、国土综合整治，健全自然保护地管理体制和发展机制，探索黄土高原水土治理模式，开展黄河支流及重点入黄排水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试点，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相挂钩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快建立保护修复生态有回报、破坏生态环境有代价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依法全面保护森林草原资源，严格落实禁伐、禁垦、禁采、禁牧“四禁”规定，落实部门绿化责任，创新义务植树机制，提高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率。完善减少资源消耗、减少污染行为、减少废物排放、减少肥药用量“四减”措施，努力实现保持河道不断流、保持湖泊不干涸、保持水土不流失、保持农田不污染“四保”目标。

四、加快建设特色优势现代产业体系

立足生态资源、产业基础、特色优势，聚焦

特色农业、电子信息、新型材料、绿色食品、清洁能源、文化旅游等重点产业，推进产业政策与区域政策、社会政策、环保政策、财税政策等衔接配套，补齐创新链、优化供应链、重构产业链，促进更多技术、资本、劳动力等生产要素融入产业发展，建立现代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服务体系，推动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实现产业体系升级、基础能力再造、新旧动能转换，打造在黄河流域乃至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竞争力、带动力的特色优势产业体系。

专栏 2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十大工程项目

1. 黄河黑山峡河段开发工程：积极协调国家部委推进黄河黑山峡河段开发前期工作，争取“十四五”期间国家立项建设，估算总投资 360 亿元。

2. 黄河宁夏段河道治理项目：实施堤防工程、河道整治、滩地修复、智慧黄河等项目，完成黄河宁夏段干流河道治理 267 公里，实现主要城市段防洪标准 100 年一遇，其他河段防洪标准 50 年一遇，估算总投资 60 亿元。

3. “三山”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实施矿山地质环境及国土综合整治、沟道防洪治理、河湖湿地及水环境综合治理，开展国土绿化、防沙治沙和水土保持，推进贺兰山、罗山、六盘山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取得重大进展，估算总投资 186 亿元。

4. 宁夏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成银川市都市圈西线、东线、中线城乡供水工程和清水河流域城乡供水工程，推进“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省（区）建设，估算总投资 226 亿元。

5. 银川至太原时速 350 公里高速铁路项目：按照双线 350 公里/小时标准，力争“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银川至太原高速铁路，其中宁夏段 151 公里，估算总投资 168 亿元。

6. 银川河东国际机场改扩建项目：新建 12 万平方米航站楼和 3600 米平行滑行道，完善相关配套设施，估算总投资 30 亿元。

7. 银昆高速宁夏段项目：建成银昆高速太阳山开发区至彭阳段四车道高速公路 237 公里，实现全线通车，估算总投资 260 亿元。

8. 宁夏至华中特高压直流输电及配套新能源项目：争取建设宁夏天都山—华中±800千伏输电线路，配套建设1000万千瓦新能源、天都山换流站和750千伏交流工程，估算总投资380亿元。

9. 青铜峡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100万千瓦抽水蓄能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力争“十四五”期间完成库体工程，估算总投资65亿元。

10. 银川城市地下轨道交通工程：委托国内权威专业机构，2023年前完成工程地质勘测、线路布局、投资估算等规划论证工作。

第三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着力塑造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创新作为美丽新宁夏建设的战略支撑，着眼高质量发展需求，面向转型发展主战场，大力实施科教兴宁战略、人才强区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区域有影响力的创新中心。

第一节 加强科技力量建设

实施科技强区行动，坚持战略性需求导向，整合科技资源、扩大对外合作，走协同创新之路，推动科技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更多依靠科技进步和全面创新，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一、加快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布局创新链，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以清洁能源、新型材料、现代农业、生态环保、人口健康等领域为重点，加强基础和基础研究，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攻关，力争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推出一批高端产品，不断增强产业竞争力。依托重大工程建设和有条件的行业骨干企业，推进首台（套）示范应用。围绕促进产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加快研究部署一批新的重大重点研发项目，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

二、深化区域科技合作交流

完善东西部科技合作长效机制，精准对接东部科技资源，建立协同创新共同体，打造东西部

科技合作示范区。引进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联合实施一批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共建一批研发平台、技术转移机构和新型研发机构，推动跨区域共建科技产业园区。鼓励区内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国家大院大所、重点高校、发达地区创新主体合作共建创新平台、培养创新人才、实施重大科技项目。支持企业在东中部地区设立研发中心、科技成果育成平台和离岸孵化器，开展科研代工、委托研发等合作模式。深度参与“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开展能源化工、葡萄酒、防沙治沙、医疗卫生等领域国际技术交流合作。

三、提升平台载体建设水平

实施园区创新发展能力提升行动，推进银川、石嘴山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提档升级，鼓励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创建国家和自治区高新区，加快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实施创新平台建设工程，加快布局建设重点实验室、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争取建设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推动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平台全覆盖，打造一批以工业园区和重点企业为支撑的创新小高地。整合优化科技创新平台资源，建设新材料、新能源、葡萄酒、枸杞等协同创新中心和新型研发机构。

第二节 提升企业创新能力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形成利益联结机制，建立创新主体有活力、创新活动有效率的技术创新体系。

一、培育壮大科技型企业

实施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计划，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示范企业培育库。推动资金、技术、人才、知识、数据等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企业组建研发机构、承担科技项目、开展技术合作，打造重点领域创新型领军企业。实施科技型企业升级赋能计划，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遴选培育一批创新型示范企业，带动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发展。大力促进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发展，吸引区外科技型企业来宁创新创业。

二、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建立创新链利益联结机制，支持领军企业联合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行业协会组建创新联合体，共建创新平台和研发机构，承担国家及自治区重大科技项目，提供产业技术整体解决方案，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创新活动。鼓励各类园区建设专业化科技服务基地，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具备综合服务功能的科技服务集聚区。推动高校院所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优化专业设置、学科结构和研发布局，支持发展新型研究型大学，加强战略性前瞻性应用基础研究。

三、发挥企业家重要作用

尊重企业家首创精神，建立有利于企业家参与创新决策、凝聚创新人才、整合创新资源的新机制，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开展企业家创新创造意识培育行动，分层分类开展创新教育培训，增强企业家创新精神、创新意识、创新能力。鼓励企业家与科研人员深度合作，促进科研成果从实验室走向市场。依法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和创新收益，进一步营造尊重、关怀、宽容、支持企业家的社会文化环境。

第三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培养引进、使用评价、激励服务体系，建设数量充足、结构合理、梯度接续、素质优良的创新型人才队伍。

一、培育各类创新人才队伍

搭建人才公共服务平台，推广产学研用协同育人模式，建立健全创新型人才梯度培养体系。实施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最大限度发挥现有人才作用，大力培养本土人才、实用人才，稳定基层人才队伍。实施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围绕重点行业、重要领域引进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企业技术管理人才和青年后备科技人才。实施“人才+产业”计划，完善常态化人才柔性引进机制，探索建立“政府出钱、企业育才”的人才培养储备机制。发挥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宁夏研究院、院士工作站、专家服务基地、科技创新团队和全区人才小高地的作用，加大院士后备人才和各专业领域人才培养力度。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

才培养，壮大专业技术队伍、高技能人才队伍和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二、健全人才激励保障机制

实施创新人才激励计划，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鼓励企事业单位对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实行灵活多样的分配方式。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探索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和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措施，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突出用人单位在职称评定中的主导作用，合理界定和下放职称评审权，探索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职称直聘办法。完善人才服务保障体系，落实人才安居政策，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三、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环境

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工匠精神，规范科技伦理，树立良好学风和作风，营造求真务实、不懈探索、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和社会氛围。加快推进国家和自治区级双创示范基地高质量发展，鼓励企业、院校建设多层次科技孵化载体，促进各类双创载体融通发展。完善激励创新创业政策措施，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吸引宁夏籍人才回乡创业。实施全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全域科普，加强青少年科学兴趣引导和培养，促进公民科学素质水平快速提升。

第四节 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重点领域科技资源一体化配置，促进科技成果有效转移转化，基本形成政府、市场、社会等多元主体协同的科技创新格局。

一、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

深入推进以需求为导向的科技项目形成机制改革，建立健全科研活动普惠性与竞争性分类支持机制，构建政府、市场、社会等多元主体协同的科技创新体系。完善激励机制和科技评价机制，探索完善因素分配、前引导后支持、企业创新后补助等资源配置方式，深化自治区科技奖励改革，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设立科技奖项，实行“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推进科研经费“包干制”改革。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扩大高校、科研院所科研管理自主权，赋予科技人员技术路

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强化知识产权法律保护与纠纷执行机制，推动设立区域知识产权法院。

二、健全科技创新投入机制

建立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的稳定投入机制，提高全社会研发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扩大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规模，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政策，探索建立企业创新地方税收减免等多层次政策机制。设立自治区创投基金，引进天使投资、风投机构，健全创新投融资支持与服务体系，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科技创新。鼓励引导重点民营企业发挥科研创新引领带动作用，加大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企业研发投入和科技创新绩效考核，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

三、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以企业需求和支撑产业发展为导向，鼓励企业通过转让、许可、技术入股、合作开发等方式，引进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在区内转化应用，争创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立“定向研发、定向转化、定向服务”的订单式研发和成果转移转化机制，支持和引导企业围绕自治区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实施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组建宁夏技术转移研究机构，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基地、成果中试熟化平台 and 专业化科技中介示范机构，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园区、行业协会建设“一站式”技术交易平台。建设科技成果信息汇交平台，建立科技成果市场化分类评价机制。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提高县域科技创新整体水平。到2025年，全区技术合同成交额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0.79%。

专栏3 科技创新重点工程项目

1. 关键技术攻关行动：围绕煤炭智能绿色开采、精细化工清洁生产、尖端装备制造等新型工业领域，酿酒葡萄新品种引育、优质高产奶牛良种繁育、枸杞高值化产品开发、滩羊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优质肉牛选育改良等现代农业领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重点污染源头控制、高效节水、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生态环保领域，重大和高发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自然灾害应急处置等民生领域，实施一批应用基础研究和重大关键科技研发项目，力争在重点领域突破10项左右关键共性技术。

2. 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工程：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个、自治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5个以上；围绕自治区优势特色学科和重点产业建设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200个，培育新型研发机构50家以上。

3. 创新主体培育壮大工程：认定创新型示范企业100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0家、农业高新技术企业100家、自治区科技“小巨人”企业1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00家以上。

4.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升工程：建成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和成果中试熟化基地30家；培育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50家、科技中介示范机构70家。

5. 科技人才引进培育工程：建设一批人才飞地、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流动站）、引才引智示范基地、外国专家工作室等，培育组建和柔性引进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团队；组建自治区级科技创新团队50个左右。

第四章 加快经济转型升级，建设特色突出优势明显的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构建以九大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产业体系，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第一节 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

统筹推进补短板 and 锻长板，加快产业体系升级 and 基础能力再造，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5%以上。

一、实施“四大改造”攻坚行动

实施结构改造攻坚行动。根据资源禀赋和环境容量优化产业布局 and 结构，实施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形成新的增长动力 and 竞争优势。严控资源消耗大、环境污染重、投入产出低的行业新增产能，去除低端低效产能，推动资源能源向资源利用强度低、效率高、效益好的地区、行业、项目集聚。培育形成一批市场竞争力强、品牌影响力大的优质产品，提高供给能力和市场需求匹配度。

实施绿色改造攻坚行动。以工业能效水效提

升、资源综合利用攻坚、绿色制造典型示范为重点，加强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推广运用，持续推动传统产业能效对标提升。鼓励企业采用绿色设计、绿色材料、绿色包装，建设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延伸关联性绿色产业链，推动企业间物质交换利用、能源梯级利用，推进重点园区能效综合提升，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到2025年，培育绿色园区12个以上、绿色工厂100家以上。

实施技术改造攻坚行动。通过实施重点项目带动、行业对标、新产品开发、关键技术攻关、创新载体培育等行动，支持企业加速提升装备水平、优化工艺流程，加大产业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力度，扩大产业集聚效应，推动产业链向高端迈进。鼓励企业、科研机构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终端产品、高端产品和新型产品。修订完善传统工业产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导目录，每年滚动实施100个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实施智能改造攻坚行动。深入推进“互联网+制造业”工程，鼓励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开展智能制造新模式试点示范，创建智能制造标杆企业。深入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等关键环节深度应用，建设智能车间、智能工厂。推动企业上云、设备联网，开展“共享工厂”建设，鼓励企业向产品溯源、远程运维等服务模式创新发展。到2025年，实施500家以上企业智能化改造，建设200个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创建5个行业级智能制造标杆企业。

专栏4 传统产业改造提升重点工程项目

1. 冶金行业：推动装备大型化、智能化、密闭化，实施晟晏实业系统自动化改造、滨河集团循环经济综合利用、建龙龙祥钢铁冷热轧板材管材产品结构升级、昆仑高科特殊合金产业循环经济升级改造等项目。

2. 化工行业：围绕关键工艺提升、绿色循环改造、产品结构优化，实施金昱元化工搬迁改造升级、中化循环经济产业园、苏利科技精细化工、百川科技精细化工、新化合成香料、惠农精细化工产业园、英力特化工电石技术改造等项目。

3. 纺织行业：重点延伸纺织产业链，推进产业规模化、特色化、高端化、品牌化，实施宁川置业20万锭纺纱织布、恒丰集团50万锭纺纱、固原市百万锭棉纺纱基地、红寺堡现代纺织扶贫二期建设等项目。

4. 生物医药行业：推动医药工艺装备和质量控制改造升级，增加制药制剂品种，培育医用卫生材料及医疗器械产品，实施泰胜生物化学原料药和制剂及医药中间体、太阳山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链、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宁夏生产基地等项目。

二、大力发展优势主导产业

推动新材料产业先行发展。以发展高性能新材料为重点，打造银川市光伏和电子信息材料、石嘴山市稀有金属、宁东基地化工新材料和高性能纤维材料三大产业集群。推进钽铌钹钛稀有金属、铝镁合金、特殊合金等精深加工，延链发展高分子材料、碳基材料、高性能纤维、工业蓝宝石、石墨烯等前沿新材料。探索发展新材料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等新模式新业态，推动形成材料、部件、装备等完整产业链。

全链条布局清洁能源产业。坚持园区化、规模化发展方向，围绕风能、光能、氢能等新能源产业，高标准建设新能源综合示范区。建设红寺堡、盐池、中宁、宁东等百万千瓦级光伏基地和贺兰山、麻黄山、香山平价风电基地。加快发展光伏制造、风电制造和清洁能源生产性服务业，推进氢能制备、存储、加注等技术开发，积极培育储能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到2025年，全区新能源电力装机力争达到4000万千瓦。

打造绿色食品加工优势区。以优势特色产业为重点，推进生产与加工、产品与市场、企业与农户协调发展，打造粮油类、畜禽肉类、乳品类、葡萄酒类、枸杞类、果蔬类绿色食品，提高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引进和培育国家级和自治区级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一批特色明显、产业集聚的绿色食品加工园区，培育一批绿色食品企业和产品品牌。支持企业开发新工艺、新技术，推出更多市场需求大、附加值高的方便食品、休闲食品、保健食品等新产品。

建设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推动宁东能源

化工基地与吴忠太阳山开发区一体化发展，打造千亿级煤化工产业集群，高水平建设国家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实施煤制油质量效益提升工程，加快高碳醇、费托蜡、润滑油等下游产品和技术开发。高水平建设煤制乙二醇、氨纶芳纶等项目，推进多牌号煤基烯烃开发，延伸高性能工程塑料及树脂、特种橡胶、特种合成纤维和新型化工材料等高端产业链，构建高效率、低排放、清洁加工转化利用的现代煤化工产业体系。到2025年，全区现代煤化工产能超过1500万吨。

推进装备制造业创新升级。巩固煤矿机械、大型铸件、仪器仪表、数控机床等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和市场占有率，推动产品向高端升级、向智能转型，突破液压泵、操作阀、控制器等关键核心技术，推进水轮机叶片铸钢件、高铁零部件、新能源装备、高性能轮胎规模生产，大力开发仪器仪表高端智能控制阀国产化替代产品，加快推进大型卧式加工中心量产，打造工业机器人、3D打印等智能制造高端产品，提升装备制造产业价值链。

专栏5 特色优势制造业重点工程项目

1. 清洁能源：建设1400万千瓦光伏和450万千瓦风电项目、宁东太阳能电解制氢储能及应用示范工程；实施隆基乐叶科技年产3GW单晶电池、矽盛光电4GW单晶硅棒硅片、中车株洲风机装备制造、威力传动高精传动设备、金晶科技太阳能光伏轻质面板、日盛高新氢能源综合利用等项目。

2. 新型材料：实施晓星集团氨纶及聚四氢呋喃、泰和新材绿色差别化氨纶和高性能对位芳纶、中色东方稀有金属研发生产、中泰新能源科技锂电池负极材料、中镁镁业新能源汽车配套及镁合金材料深加工、信广和芳纶原料、恒力生物高档尼龙基材、正威国际再生铜新材料产业园等项目。

3. 绿色食品：实施蒙牛乳业乳制品加工、伊利乳业高端乳制品扩能、西夏乳业乳制品扩能、中桦雪中央厨房及粮油制品生产、原州区马铃薯制品综合加工产业园等项目。

4. 现代煤化工：实施宝丰能源煤制烯烃、C2—C5综合利用制烯烃，鲲鹏清洁能源乙二醇、国能宁煤煤基新材料等项目。

5. 先进装备制造：推广精益制造、柔性生产和智能装备，实施维尔铸造智能制造产业园、银川新松物流及特种机器人智能制造、奥帕航空技术无人机生产、金智智能科技数控机床、泰坦智能工业机器人生产、神州石墨烯大飞机轮胎及高性能子午线轮胎二期等项目。

三、推动产业集聚集群发展

提升壮大产业园区。发挥国家级开发区辐射带动作用，推进园区品牌化建设和特色化发展，建成一批千亿级和百亿级园区。引导企业向行业优势园区集聚，突出主导产业、注重结构优化，推动产业链纵向延伸、产业间横向耦合、园区间协调联动，打造规模体量大、延伸配套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集群。加大园区低成本化改造力度，推进园区智能化建设和管理，提升要素集聚和综合配套能力。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建设、招商、运营、管理和园区服务的市场化模式，健全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和奖惩机制，完善环保和生态标准，推动集约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推进石嘴山—宁东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高质量发展。

培育壮大企业主体。围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聚焦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引进和培育若干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行业领军企业，加强骨干企业和中小企业配套协作，培育“专精特新”高成长型中小企业集群。鼓励龙头企业、骨干企业发挥资本、品牌、营销、研发等优势，落地生成一批重大项目。鼓励各类市场主体通过组建产业联盟等方式，协同开展关键技术创新、行业标准制定、品牌培育推广，促进形成大中小微企业专业化分工协作的产业生态体系。

第二节 提质发展高效种养业

坚持以龙头企业为依托、以产业园区为支撑、以特色发展为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品类、提品质、打品牌，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建设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

一、优化种养业结构和布局

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统筹调整种养业生产结构，有序调减非优势品种种植和养殖，加快发展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农牧渔结合的现代农业。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加强特色农产品优

势区建设，持续优化特色产业区域布局，引黄灌区重点发展优质粮食、奶产业、瓜菜，中部干旱带重点发展枸杞、滩羊、优质牧草，南部山区重点发展肉牛、冷凉蔬菜，贺兰山东麓发展酿酒葡萄，因地制宜发展水产养殖、黄花菜、小杂粮、特色经果、中药材等地方特色产业，推动形成各具特色、布局合理、适应生态保护和现代化农业发展要求的特色种养业布局结构。

二、做优做精特色优势产业

打造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之都”。按照“大产区、大产业、酒庄酒”的发展思路，加快构建“一体两翼、一心一园八镇”的葡萄酒产业发展格局，创建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立完善葡萄苗木繁育种植体系、葡萄酒生产体系和技术研发推广体系，扩大绿色化、标准化生产基地规模，加强龙头、骨干及精品酒庄建设，集聚发展中小酒庄，做强五大酒庄集群，打响贺兰山东麓产区产品品牌。推动葡萄酒与文化旅游、康养、教育、生态等深度融合发展，将宁夏贺兰山东麓打造成为中国葡萄酒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区、“葡萄酒+”融合发展的创新区、生态治理的示范区。

打造“枸杞之乡”品牌新优势。优化枸杞产业“一核两带”区域布局，实施基地稳杞、龙头强杞、科技兴杞、质量保杞、品牌立杞、文化活杞“六大工程”，加快构建产业标准、绿色防控、检验检测、产品追溯“四大体系”，建设集良种繁育、精深加工、仓储物流等于一体的现代枸杞产业集聚区、加工区，推动枸杞产业与文旅产业、饮食产业融合发展。

打造“中国高端奶之乡”。依托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以高产、高效、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引导奶牛养殖向饲草料资源丰富、生态容量大的区域集聚发展，大力推广标准化养殖和良种繁育技术，建设沿黄奶产业高质量发展优势区。鼓励大型奶牛养殖企业自建、联建、合作建设乳品加工厂，形成一批区域特色乳制品加工企业。支持乳制品加工企业优化加工工艺和产品结构，发展低温乳、发酵乳、婴幼儿（老年）配方粉及奶酪等高附加值产品，培育“宁夏牛奶”区域公用品牌，打造国内领先的高端乳制品加工基地和国际一流的优质奶源生产基地。

打造高端牛肉生产基地和“中国滩羊之乡”。

坚持种养结合、草畜一体、循环发展，推进肉牛、滩羊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养殖，建设中南部和引黄灌区两大优质肉牛产区、中部干旱带滩羊养殖核心区。大力发展优质品种繁育、高效育肥，引进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提升精细加工能力，建立订单生产、冷链配送、定向销售等产销渠道，打响“固原黄牛”“六盘山牛肉”“盐池滩羊”等区域公共品牌，全面提升肉牛滩羊产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专栏 6 特色优势种养业重点工程项目

1. 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长廊建设工程：新增标准化酿酒葡萄种植基地 50 万亩，完善葡萄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闽宁镇葡萄酒全产业链总部聚集展示中心、张骞丝路葡萄文化产业园，建设 8 个葡萄酒小镇、270 个酒庄，实施本土化耐寒耐旱优质酿酒葡萄新品种选育等项目。

2. 枸杞产业提质增效工程：新增枸杞标准化种植基地 35 万亩，建立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体系和质量认证溯源体系，提升“宁夏枸杞”和“中宁枸杞”两个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

3. 优质奶源基地提质增效工程：新建奶源基地 8 个、规模奶牛场 100 个，实施标准化、智能化牧场升级改造 120 个，建设乳制品加工能力提升、数字奶业信息化项目等。

4. 现代草畜产业提质增效工程：实施农牧交错带草畜产业提升工程，建设优质饲草种植基地 300 万亩，升级改造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600 个；实施高端肉牛、滩羊加工基地建设工程，扶持一批屠宰精深加工和冷链配送企业，建设一批品牌营销窗口。

5. 高品质蔬菜示范基地建设工程：建设供港有机蔬菜直供基地，建设现代化蔬菜集配中心 50 个、集约化蔬菜育苗中心 25 个，建设生物循环蔬菜示范区 15 万亩、蔬菜专业乡镇 50 个。

三、完善产业发展支持体系

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健全契约型、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支持龙头企业与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户建立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产业化联合体。完善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鼓励土地向各类新型经营主体适度

集中、规模经营。到2025年，培育各类经营主体17000家以上，土地经营规模化率达到35%以上。

强化科技装备支撑。加快建设现代种业良繁基地，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农作物、畜禽新品种。加快特色农作物农机装备引进研发，重点突破枸杞采摘、葡萄采摘和埋藤起藤等装备瓶颈，推进作物品种、栽培技术和农机装备集成配套和深度融合。大力推广智能化、高端化农业机械，推动农用航空、遥感技术广泛应用。到2025年，农作物及畜禽良种覆盖率达到95%，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5%。

专栏7 现代农业支撑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提升工程：推动装备、品种、栽培及经营规模、信息化技术集成配套，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丘陵土地农田宜机化改造，创建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5个、设施农业和规模化养殖全过程机械化示范县5个，建设优质粮食、畜牧养殖、瓜菜等全程机械化示范园50个，培育农机作业服务公司50个。

2. 良种繁育能力提升工程：建设畜禽良种繁育基地10个，提升平罗蔬菜种子基地、盐池杂粮杂豆良种繁育基地等生产能力、育种创新能力和信息化水平。

3.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培育一批适度规模经营多样、社会化服务支撑、与“互联网+”紧密结合的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培育龙头企业400家以上、家庭农场3000家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6000家以上。

4. 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设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中心22个、综合服务站300个。

完善多元服务体系。按照主体多元化、服务专业化、运行市场化要求，构建公益性与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业服务与综合服务相协调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强化政府公共服务机构支撑与引导作用，支持建设一批产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化综合服务站，积极发展托管式、订单式、平台式、站点式综合性服务。采取直接补贴、购买服务、定向委托等方式，引导产业协会和经营性服务组织提供全程服务。完善农业气象和农村气

象灾害防御体系，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到2025年，全区农业社会化服务机构达到300家以上。

第三节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

坚持紧跟消费需求、紧贴生产需要，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融合化、数字化发展，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构建优质高效、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到2025年，全区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3%以上。

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

以产业升级需求为导向，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和竞争力。依托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产业园区，建设一批生产性服务业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发展面向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农业的研发设计、科技咨询、流程诊断、技术测试、信息服务等专业化、社会化服务，鼓励生产性企业由提供产品向提供设计、承接项目、系统维护、管理运营、售后服务一体化发展转变，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整合律师、公证、仲裁、司法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加快建立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支持各类社会资本以独资、合资、参股联营等多种形式提供商务服务，加快培育综合与专业相互协调的商务服务机构。鼓励发展招聘、人力资源服务外包和管理咨询等业态，规范发展人力资源事务代理、人才测评和技能鉴定、人力资源培训、劳务派遣等服务。

二、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发展

以提升便利度和改善服务体验为导向，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扩大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各类服务供给。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加快发展健身、教育、文化、旅游、体育等服务业。加强家政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和职业化建设，推动家政服务业与智慧社区、养老抚育等融合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支持建设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基地，推进养老服务 and 医疗卫生、生态旅游、休闲康养等融合发展。以园区、社区为重点，布局建设一批托育服务中心，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加强物业行业规范管理，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三、大力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

顺应服务业发展跨界融合大趋势，促进各种形式的商业模式、产业形态创新应用。促进人工

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研发及其在服务领域的转化应用，培育发展智慧物流、旅游民宿、电子商务、智慧商圈、数字文化、互联网医疗等新兴业态，加快产业更新，提升服务功能。围绕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领域，打造一批产业集聚程度高、辐射带动力强的服务业集聚区，引导企业、人才、技术、资金等高端要素向集聚区集中。依托区域中心城市，集聚发展会展经济、平台经济、体验经济、共享经济，支持银川市打造现代服务业区域中心。

专栏 8 现代服务业重点工程项目

1. 生产性服务融合发展行动：推进企业发展柔性化定制和共享生产平台，鼓励骨干企业开展咨询设计、制造采购、施工安装、运维管理等总集成总承包服务，提供远程维修、状态预警、故障诊断等在线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工业遗产和企业发展工业文化旅游。

2. 服务标准化品牌化行动：鼓励社会团体和企业制定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完善社区服务、物业服务、健康服务、养老服务、家政服务等领域服务标准体系，培育行业标杆和服务典范，打造一批优质服务品牌。

3. 会展经济培育行动：提升贺兰山东麓国际葡萄酒博览会、宁夏国际现代农业科技博览会、中国西部（银川）房车生活文化节、银川（国际）奶业暨农牧机械展览会、中卫云天大会、固原清凉蔬菜节等现有品牌展会数字化水平，扩大办会规模和影响力，引进中国肉类产业博览会等适应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的展会活动。

4. 养老托育服务提升行动：建设一批绿色智慧养老、医养结合养老、生态养生养老等项目，支持社会资本开办托育服务机构，实施银川宝丰健康养老、桃园城企联动社区养老、六盘山生态康养城等项目。

5. 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工程：围绕提升制度创新能力、核心产业竞争力和市场主体集聚能力，重点在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健康产业等领域，培育建设10个—15个现代服务业功能区和集聚区。

第四节 加快推进数字化发展

实施数字经济战略，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加快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建设数字宁夏。

一、全面推动产业数字化

加快制造业数字赋能升级。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完善自治区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和应用平台，支持建设企业级、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引导平台企业、行业龙头企业整合开放资源，为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赋能。推动建设工业互联网体验中心，鼓励企业运用大数据和动态体验感知等手段开发个性化定制服务。探索建设“虚拟产业园”和“虚拟产业集群”。到2025年，建成使用100个以上企业级、10个以上行业级互联网平台。

推动农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搭建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加快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农业生产全过程的集成应用，开展农业示范区、产业园和农业龙头企业大数据应用试点。建设“数字供销”，引领发展区域性联合社、联合体。建立农业全产业链智能化监测分析预警系统，推动农业机械设备和生产设施智能化改造，提升农机作业、节水灌溉、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防治等农业作业和服务智能化水平，建设一批智慧农业示范基地。到2025年，建成5个数字农业示范县、300个大数据标准园（场）示范区。

促进服务业数字化新提升。拓展数字技术与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应用，加快仓储物流、现代金融、科技咨询等领域数字化建设，推进组织形式、商业模式、管理方式不断创新。推动信息技术与全域旅游、健康养老、文体娱乐、商业贸易、家政服务融合发展，促进服务产品数字化、个性化、多样化。培育垂直电商供应链平台，促进线上线下资源有效整合和利用，提高服务便利化、智能化水平。

二、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

打造西部电子信息产业高地。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加大政策支持引导力度，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加速发展。加快建设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终端特色产业园，培育发展手机、计算机等消费电子产品制造以及新型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产品等智能终端制造业。推进半导体材料、锂离子电池、半导

体照明等产业集成化、高端化发展，加快电子测量仪器、电子专用仪表、电子监测仪器等产品研发与产业化。开展计算机视觉技术、自然语言处理技术、人机交互技术等领域创新应用，培育发展工业机器人、智能无人机等人工智能产业。

加快推进数字技术应用开发。积极推进银川经济开发区育成中心、中关村创新创业科技园创建特色软件名园，发展壮大银川数字经济、石嘴山网络经济、固原广元信息等数字经济产业园，支持软件开源社区建设，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创新产品。大力培育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研发和服务企业，开展云计算等关键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发展大数据服务和成套解决方案。鼓励企业围绕种养殖业、物流运输、公共安全、智能交通等领域实施物联网应用示范项目，推进银川市车联网试点建设。

大力发展数据场景应用。实施场景应用“十百千”工程，支持重点产业、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发展应用场景，围绕教育、医疗、旅游、养老等重点领域，拓展人脸识别、人工智能、自动驾驶、虚拟现实、互动体验等应用场景。开发满足各类群体需求的智慧体验产品，建设一批包容性强、适应性强、政策环境优的数据场景应用市场，构建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数字化应用体系。

三、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

加强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建立健全数据资源标准规范，整合完善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有序推进政务数据中台、城市数据中台、业务数据中台建设，推动政务大数据开放共享，带动民用商用大数据协同发展，探索数据资产化、产权确权和交易流转。健全数字经济统计监测体系。加强重要信息系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风险防控，加强政务和个人信息保护，保障公共信息安全。

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效能，增强宁夏公共云平台、电子政务外网服务能力，完善区市县乡村五级互联互通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系统，构建便捷智能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加快推进全区移动政务办公平台建设，扩大移动办公覆盖范围和网上指南服务。整合政务服务、便民服务、营商服务资源，拓展“我的宁夏”移动终端 APP 应用功能，推动网办事项向移动端延伸。

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深入推进“互联网

+监管”，强化市场监管、生态环保、社会治安、应急救援等领域数字化应用。实施智慧城市建设和智慧社区、智慧环保、智能交通、智慧市政、智慧消防、智慧气象等智慧民生服务，提升城市数字化治理水平。加快数字乡村建设，推进农村地区水利、公路、电力、冷链物流、农产品加工等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推动远程医疗、远程教育、信息服务在乡村应用普及。

专栏 9 数字化发展重点工程项目

1. 电子信息制造业：实施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终端产业园、鑫晶盛电子材料工业蓝宝石、银和半导体集成电路大硅片、时星科技氮化铝陶瓷基片及元器件、众乾新能源锂电池、康佳银鑫汇智能电子产品、海力电子新一代纳微孔结构铝电极箔、钜晶源压电氧化物晶体、艾威鑫柔性线路板精密电子、罗普特高清摄像头及芯片等项目。

2. 制造业数字化应用工程：实施宁夏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平台、工业 3D 打印核心软件开发、工业 APP 服务平台、共享工业云等项目；建设园区在线综合服务平台，推进 22 个工业园区智能化改造；支持基础条件好的企业建设自动化生产线和智能化管理系统。

3. 智慧农业建设工程：建设农业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覆盖全区的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和农作物病虫害预警防护体系、数字化农情监测体系、大田数字化管理系统；实施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项目，建设一批数字化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和数字农业应用推广基地；建设数字乡村示范县 5 个、村级益农信息社 800 个；建设“数字供销”项目。

4. 场景应用建设工程：重点在特色农业、文化旅游、城市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推进应用项目持续运维和迭代升级，培育 10 个标杆应用场景、100 个示范应用场景、1000 个成熟应用场景。

5. 数字政府建设工程：围绕建成纵向贯通、横向协同、上接国家、覆盖全区的总体目标，建设统一政务数据中心，实施业务应用体系、数据资源体系、网上服务体系、网上监管体系、协同办公体系、安全防护体系等一体化建设项目。

6. “数字城市”建设工程：利用5G、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城市信息模型平台，推进城市电力、燃气、交通、水务、热力等公用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完善出行信息服务、公共交通、综合客运枢纽、综合运行协调指挥等智能系统。

第五节 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

坚持统筹城乡、强化功能、服务发展，实施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更好发挥基础设施发展的先行引领作用。

一、构建快速便捷综合交通体系

建设高效畅通对外大通道。全线贯通中兰高铁、包银高铁，实施宝中铁路、太中银铁路等扩能改造，推进银川至太原高铁项目建设，全面融入全国高铁网，实现地级市全部通高（快）铁。加快银川至昆明、乌海至玛沁、海原至平川等国省高速公路建设，率先建设黄河流域规划高速公路新通道，全面形成“三环四纵六横”高速公路骨干网。启动银川河东国际机场改扩建项目，改造提升六盘山和沙坡头支线机场，因地制宜布局建设通用机场，形成“一干两支多点”现代机场体系。到2025年，全区高速铁路通车里程达到500公里以上，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2400公里，民航旅客吞吐量达到150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达到9万吨。

建设一体便捷内部交通网。以城际铁路、国省干线、城际公交为重点，提高区内城际交通通达水平。充分利用既有铁路开通地级城市城际列车，实现五市城际铁路全部联通，开展银川城市地下轨道交通项目规划论证。改造提升国省道超期服役路段、城镇过境瓶颈路段和低等级路段，有序开行符合条件的城际公交快线，推进城市公交向近郊重点乡镇、新兴组团、产业园区延伸。到2025年，全区普通国道、省道二级及以上公路比重分别达到96%和50%，形成以银川为中心的沿黄2小时通勤圈和全域3小时出行圈。

建设高效衔接综合性枢纽。统筹布局客货运站场等设施建设，构建以银川为核心、地级城市为支撑、县区为节点的一体高效、无缝接驳的客货运枢纽体系。完善银川河东国际机场综合枢纽

功能，改造提升银川火车站客货运枢纽，将银川市打造成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完善吴忠、中卫高铁站客运枢纽功能，建成石嘴山高铁站，改扩建固原火车站，依托各县区客运火车站、客运汽车站，推动铁路、公路、城际公交、城市公交无缝衔接和快速换乘。到2025年，每个地级城市有1—2个现代化综合交通枢纽，每个县建成1个枢纽节点。

专栏10 综合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

1. 高速铁路：建成包银高铁银川至惠农南段、包银高铁包头至惠农南段及银巴支线、中卫至兰州高铁等。

2. 普速铁路：实施宝中线中卫经平凉至庆阳铁路扩能改造工程，争取开工建设包兰铁路银川至黄羊湾段扩能改造、太中银中卫至定边扩能改造工程，推进定西经固原至平凉至庆阳铁路前期工作。

3. 铁路专用线：推进铁路专用线进厂进园进企，建设宁夏钢铁集团中卫热电铁路专用线、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铁路专用线、灵武临港产业园铁路专用线、东乌铁路惠农连接线、固原新材料工业园区专用线等13条铁路专用线。

4. 高速公路：建设乌海至玛沁公路惠农至石嘴山段、乌海至银川公路银川南绕城段、S50海原至平川、S20吴灵青北环、S35石空至恩和、S50寨科至海兴公路等项目。

5. 国省干线公路：实施国道109线、省道205线等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提升改造，完成国省干线公路改造1300公里，新建中卫下河沿、平罗高仁等黄河公路大桥。

6. 机场建设：改造提升固原六盘山、中卫沙坡头机场；支持红寺堡、同心、泾源等通用机场建设。

7. 交通枢纽：提升完善银川河东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银川火车站综合客运枢纽，建设石嘴山高铁站，实施银川火车站西站房改扩建、中卫火车站改造、固原火车站改扩建等项目。

8. 黄河航运建设：实施黄河银川段航运二期、石嘴山段航运一期、吴忠段航运二期等航运建设项目，整治航道100公里以上。

二、构建兴利除害现代水网体系

构建多元供给的用水保障体系。落实黄河和重要支流水量分配方案，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优化水资源配置，利用好有限黄河水资源。加快建设固原市水资源高效利用工程，提升已建扬黄调蓄水库综合功能，新建一批中小型水源，提高中南部地区水资源保障水平。合理开发银北地区富集浅层地下水，加强雨洪水、中水、矿井水、苦咸水等非常规水利用设施建设，构建多水源互济的水资源配置体系。

构建城乡一体的供水网络体系。积极融入国家水网，以骨干供水工程建设为重点，构建统筹城乡、覆盖山川、调剂南北、丰枯补给的一体化供水网，建成国家“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区。加快建设银川都市圈城乡供水、清水河流域供水等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推进陕甘宁革命老区供水工程、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前期工作，构建“四纵一横”骨干供水主动脉。实施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供水保障工程，改造提升城乡、工业园区等供水管网，实现全区城乡集中供水全覆盖。

构建协同防御的水旱减灾体系。加强清水河、苦水河、葫芦河、泾河等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实施全域山洪灾害防治，持续推进病险水库、淤地坝除险加固。以中南部易旱区为重点，新建一批中小型水库，合理建设一批备用水源工程，加强库坝蓄池联调联用，稳步提升抗旱水源保障能力。建立水旱灾害信息管理和预警系统，构建与新形势、新任务相适应的防汛防旱减灾体系，全面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3. 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实施青铜峡、固海等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实施清水河、葫芦河等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设固海扩灌扬水更新改造工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供水保障工程。

4. 防洪减灾工程：实施清水河、苦水河、葫芦河等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除险加固中小型病险水库 60 座以上，治理重点山洪沟 20 条以上。

三、构建低碳高效能源支撑体系

增强能源供应保障能力。统筹煤炭、电力、油气生产开发，提升多元能源供应保障能力。有序推进先进煤矿建设，促进煤炭集约优化开发。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适度发展城市热电及工业园区背压热电。加快推动青石砬气田、定北气田合作开发，增加中石化杭锦旗至银川天然气管道输气量。到 2025 年，全区煤炭产能达到 1.3 亿吨，电力装机规模达到 8000 万千瓦，天然气供应量达到 50 亿立方米。

加强能源输送通道建设。加快煤炭专用线和转运设施建设，打通连接蒙西及周边口岸、煤炭基地干线铁路联络线，实施既有煤炭通道扩能改造。推进以新能源为主的宁夏至华中特高压直流输电外送通道建设，完善 750 千伏电网主网架结构，加强城乡配电网建设，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加快推进西气东输三线、四线和盐池至银川等天然气输气管道建设，完善区内供气网络。加快推进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形成较为完善的充电设施体系。

提升能源存储消纳能力。持续增强煤炭储备能力，推进可再生能源与储能设施配套发展，实施青铜峡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加快风电、光伏发电储能设施、天然气储气设施建设，推进宁夏能源（煤炭）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鼓励企业开展原油、成品油商业储备。加强能源需求侧响应管理，鼓励发展生物天然气、生物成型燃料等新能源，引导工业、交通、农业等终端用户优先选用清洁能源。到 2025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比重达到 30% 以上。

专栏 11 现代水利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水资源配置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固原市水资源高效利用工程，新建中小型水库，实施水库联蓄联调和自动化信息化工程，建设非常规水利用工程。

2. 城乡供水网络建设工程：建设银川市、石嘴山市、中卫市等城乡供水配套工程，提升改造工业园区供水设施，因地制宜建设城市备用水源工程；推动陕甘宁革命老区供水工程、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前期工作。

专栏 12 现代能源发展重点工程项目

1. 先进煤矿建设工程：新建韦三、惠安、新乔、双马二矿、月儿湾煤矿。
2. 电力供应安全网络工程：新建青山、妙岭、天都山及平罗电厂送出等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优化杞乡、沙湖等现有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新建 220 千伏及以上线路长度 1800 公里；建设滨东、大板、张易等 110 千伏输变电，恒光、下流水、上滩、孟家湾等 35 千伏输变电和 10 千伏城农网工程。
3. 油气开发和储运工程：实施盐池定北、青石岭气田开发项目；建设北柳、银吴、银石、盐银等天然气管道工程；实施中卫压气站二站项目，推进西气东输固原至彭阳联络管道互联互通工程前期工作；建成银川、石嘴山、吴忠、中卫应急储气设施项目。
4. 煤炭储运体系建设工程：建设宁夏能源（煤炭）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和石嘴山、宁东基地、青铜峡煤炭物流储运基地。
5. 风光储一体化建设工程：发挥重点地区风能、太阳能等资源组合多能互补优势，推进宁东、红寺堡、盐池、中宁等风光储一体化建设。

四、构建泛在智能新型基础设施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加快实施“宽带宁夏”工程，完善城乡宽带基础网络，推进光纤入园入企业，实现城镇千兆光纤和农村百兆光纤全覆盖。推动 5G 网络连续覆盖和室内场景深度覆盖，布局建设区块链公共服务网络设施和交通、物流、能源、节能环保、城市管理等重点行业感知设施。加快国家（中卫）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建设运营，扩容升级中卫西部云基地和智慧银川大数据中心，推动建设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数据中心宁夏分中心、大数据产业园和灾备基地、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打造西部云基地（宁夏）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力争建成大数据中心国家枢纽节点。

加快布局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广覆盖、大连接、低功耗的物联网网络，推进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基础设施与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加快公路、铁路、民航等交通设施和市政设施智能化改造，全境开展水联网数字治水，全面提升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感知水

平。大力发展智慧能源，推进煤矿、电网、气网等智能化改造。推进广电 5G 建设与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加快普及远程医疗网络设备，推广疫情防控智能无人系统，健全重大疫情监控网络。

专栏 13 新型基础设施重点工程项目

1. 信息网络演进升级工程：实施国家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试点项目；建设 5G 基站 3 万座，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 5G 网络；实施千兆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电信普遍试点服务、骨干网络扩容升级改造等“宽带宁夏”建设。
2.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宁夏超级计算中心、中西部时空信息大数据中心、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数据中心宁夏分中心；实施西部云基地（宁夏）一体化大数据中心项目，建设人民网、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二期等数据中心。
3. 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基础设施与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实施高速公路和城市道路两侧设施智能化升级，开展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示范应用，发展“智能电网”“智能煤矿”“数字治水”“数字河湖”等，实施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

第五章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增强经济发展协同性和高效率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注重需求侧管理，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全面融入循环体系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发挥宁夏比较优势，在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中找准定位，从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多点发力，增强供需的平衡性、灵活性、适应性。

一、深度融入国内统一市场

优化提升供给结构，促进特色农业、制造业、服务业、能源资源等产业协调发展，大力实施“引资强链”“引资补链”“引资扩链”，完善产业配套体系，增强产业链完整性，推动区内产业链、

供应链、创新链、价值链与全国大市场全方位对接、深层次融合，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加快清理要素资源和商品服务自由流动的政策障碍和隐性规则，推进生产要素优化配置和高效组合，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全面取消政府采购和政府投资工程招投标设置各类非必要条件，加快清理与企业性质挂钩的行业准入、资质标准、产业补贴等规定，营造稳定透明的政策环境。

二、加快建设现代物流体系

围绕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大力发展物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加快构建功能完备、开放共享、智慧高效的现代物流体系。强化银川国家物流枢纽功能，推动区域中心城市支线网络建设，充分利用中欧班列、国家铁路网络、西部陆海新通道等，衔接国家物流枢纽和周边物流园区，建设“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推进以银川空港公铁物流、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卫公铁物流、吴忠商贸物流和固原冷链物流为主的集聚区建设，健全县城物流配送中心、乡镇配送节点、村末端公共服务站点为支撑的县域配送网络。引进和发展一批物流龙头企业，支持大型物流快递企业设立区域分拨中心、服务平台和网络货运平台，整合衔接分散小规模物流资源，加快发展工业品物流、供应链物流、电商物流、冷链物流、智慧物流、绿色物流和应急物流等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邮政快递业，推进快递进村、进厂、出海。

三、积极推进贸易优化升级

立足宁夏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特色化、品牌化、高端化贸易产品和新型业态，积极融入国内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加强与周边地区、东中部地区贸易融通联动，鼓励企业在全国重点城市设立销售网络、搭建营销平台、参加展销活动，推动更多宁夏产品走向全国市场。坚持巩固传统市场和开拓新兴市场相结合，持续扩大特色农产品、数控机床、仪器仪表、成套设备、新材料等特色优势产品出口规模，积极扩大先进设备、关键零部件、医疗康养等产品进口。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扩大粮食、畜产品、矿产、木材等大宗商品进口，依托保税区、经开区、高新区共建加工贸易合作园区，打造区域性加工贸易集散地。持续提升国际贸易

“单一窗口”功能，全面推行进口“两步申报”改革，降低企业外贸成本。推进贸易主体差异化发展，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加快中小企业转型升级，鼓励企业组建进出口联盟，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

四、提高产品和服务竞争力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建立健全覆盖全产业链的质量提升协作机制，加强供应链质量管理，促进产品和服务质量整体提升。建立健全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机制，引导企业加强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加快建设适应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推进标准化在生产服务各领域广泛应用，推动枸杞、葡萄酒等优势行业标准上升为国家标准。实施品牌培育工程，加强“宁夏老字号”品牌传承保护，强化区域公共品牌、地理标志品牌管理，鼓励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加强产品品牌建设，开展“宁夏优品全国行”活动，提高宁夏产品市场知名度。积极培育专业化服务机构，加强产品质量安全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基础设施和公共平台建设，提升质量管理服务能力。

第二节 积极促进消费升级

强化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顺应消费新趋势，促进消费提质升级，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一、加快培育新型消费

建立健全“互联网+服务”、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互联网平台企业向线下延伸拓展，引导实体企业更多开发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推动线上线下消费双向提速、高效融合。有序发展在线教育，积极发展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鼓励发展在线文娱、智慧旅游、智能体育、个性化体验等消费新业态。支持有条件的街区加快数字化改造，加快发展“智慧街区”“智慧商圈”，探索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无接触式新零售业态。依托商业综合体、特色美食街、城市旅游景点，打造一批餐饮集聚型、百姓生活型、文体消费型夜间经济集聚区。大力开发会展旅游、休闲旅游、康养旅游、自驾旅游等产品，更好满足社会差异化、品质化、功能化需求。

二、提质升级传统消费

鼓励传统百货店、大型体育场馆、闲置工业

厂区改造为商业综合体、消费体验中心、休闲娱乐中心等新型消费载体，引导实体商贸企业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性消费场所转型。引进一批品牌店、专卖店、连锁店，吸引扩大外来消费。鼓励超市进镇、快递下乡、配送到村，充分挖掘县乡消费潜力。探索实行绿色产品消费积分制度，逐步建立老旧家用汽车、家电、公交车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引导消费者加快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产品消费升级。推动家政服务、养老托幼、医养康养、文体娱乐等消费提质扩容，发展儿童、“银发”消费市场，满足市民多元化消费需求。规范住房租赁和交易，鼓励发展房屋托管、“互联网+房屋租赁”等新型模式，推进房屋消费梯次发展。

三、合理增加公共消费

发挥公共消费对居民消费的带动作用，合理增加教育、医疗、养老、育幼、文体等领域公共支出，提高公共服务支出效率，促进基本公共服务质量明显提升。强化公办养老机构保障作用，改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增强失能失智、贫困高龄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供给。加强教育文体服务保障，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机制，加快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资源向县城倾斜，补齐县城全民健身领域短板弱项。加快农村卫生健康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现农村与城市基本医疗卫生资源均衡化配置。

四、完善消费软硬件环境

加强城乡消费网络布局建设，优化百货商场、购物中心、便利店等商业零售网点布局，建设一批中心商圈、商业特色街、大型商场和大型市场，形成层次分明的商业设施体系。支持银川市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推动石嘴山、吴忠、固原、中卫建设特色化消费城市，建设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乡融合消费网络节点，改造提升乡镇和移民区农贸市场，畅通城乡消费循环，把宁夏努力打造成为地域特色突出、商旅融合发展的大西北特色商贸中心。完善节假日制度，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的规定。加快推进消费追溯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健全消费后评价制度。强化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发布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营造重视

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良好氛围。

专栏 14 市场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工程：在五市和宁东基地建设集仓储、物流、分拨配送为一体的物流集散中心，建设以冷藏、冷冻设施为主的冷链物流基地；完善县城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县级物流分拨配送中心；鼓励商贸、供销、运输等企业加大在农村地区的设施网络布局，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和田头市场仓储保鲜设施；实施快递“两进一出”工程。

2. 大型市场培育提升工程：发展壮大一批交易过 100 亿的大型批发市场，扶持一批交易过 50 亿的中型批发市场，培育一批交易过 10 亿的区域批发市场。

3. 质量提升和品牌培育工程：推进质量强市（县）示范城市建设，探索建设出口花卉、蔬菜等产业集聚区国检监管区，建设国家（宁夏）葡萄酒、枸杞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建设计量测试平台和煤化工、新材料、仪器仪表、绿色食品等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完善特色优势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线上线下结合的宁夏名优产品推介平台，完善区域公用品牌、产地品牌和产品品牌智能化管理体系。

4. 城市特色街区改造提升工程：以特色美食、艺术文化、人文旅游、休闲娱乐为主题，在五市城区改造提升 5 条—7 条高品位步行街；支持商业综合体、特色商业街区、夜市、旅游景点等数字化改造，培育集文创商店、特色书店、小剧场、文化娱乐、非遗传承等多种业态的特色文化旅游街区；争创银川市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

5. 城乡消费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以推进中小型消费城市梯队建设和完善县城消费节点为重点，培育一批智慧商场、智慧超市、智慧餐厅、智慧市场等新零售业态；建设乡镇商贸中心，改造提升乡镇（村）和移民村农贸市场，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构建超市进镇、连锁下乡、配送到村的农村市场体系。

第三节 不断拓展投资空间

强化投资对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关键性作用，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撬动作用和市场

投资主体作用，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质量效益，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支撑。

一、调整优化投资结构

紧扣国家政策导向和社会资本流向，顺应市场需求，引导资金投向具有乘数效应的重点领域。扩大产业领域投资，引进和实施一批非资源型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投资项目，加大技术改造、设备更新、产业基础等领域投资。扩大基础设施投资，加强水利、交通、电力、通信、物流等领域重大项目投资，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应用等新型基础设施项目。扩大基本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科技创新、农业农村、新型城镇化、公共安全等领域投资，着力补齐短板弱项。聚焦先行区建设重点任务，实施黄河综合治理、生态保护修复、环境污染防治、资源节约集约等重大项目。

二、强化投资要素保障

建立健全投入产出效益评价机制，实施差别化资源要素配置，促进要素资源向优质项目倾斜。推进水资源、能耗指标优化配置，健全土地租赁、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推进新增建设用地和占补平衡指标优先保障用地集约度高的建设项目。区分自治区和地方事权，加强各类政府资金的管理和整合使用，合理安排政府资金投入规模，调整优化投资结构，重点保障自治区重大项目建设。创新完善政银企精准对接和合作机制，推进“信易贷”平台建设，畅通项目建设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三、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全面推广“多评合一”和“区域评”，提高服务民间投资效能。落实民间投资准入政策，鼓励民间投资进入特色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市政公用事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最大限度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完善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机制和政策，研究设立自治区财政、地方政策性引导性资金、社会资本共同参与的投资基金，鼓励民间资本采取混合所有制、设立基金、组建联合体等多种方式，参与国家和自治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民生补短板项目投资、建设和管理。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建设，稳妥推进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

第六章 深入推进市场化改革，持续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新动力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动力。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坚决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方针，推行公有制多种有效实现形式，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

一、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动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深化国有企业产权结构、治理结构、组织结构改革，分层分类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形成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

二、支持非公经济发展

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实施民营企业培育计划，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培育更多具有影响力的一流企业，引导民营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落实国家对自然垄断行业改革措施，推进油气能源、公用事业等行业对市场主体公平开放。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身权、财产权和自主经营权，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畅通政企沟通渠道，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建立完善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制度体系，加快形成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的市场体系。

一、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全区统一

的用地市场，推进建设用地市场化配置。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引导劳动力要素合理有序流动。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探索应用技术类科研院所市场化、企业化改革。深化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完善居民用水、电、天然气等阶梯价格机制，落实非居民用水超定额加价制度。完善主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功能，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提升要素交易监管水平，畅通各类要素流通渠道。

二、健全公平竞争的市场机制

落实物权、债权、股权等各类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推进国有资产、自然资源资产、知识产权等重点领域改革，建立涉政府产权纠纷治理长效机制，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深入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市场主体平等保护机制，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对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对待。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健全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加强反垄断和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提升市场综合监管能力。

第三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立足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大力发展资本市场，不断提高经济治理、市场调节、公共服务能力。

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明确区市县财权和事权责任，创新和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增强重大战略任务和基层公共服务财力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财力保基本民生和重点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规范地方融资平台公司，完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

二、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建立健全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有序推进地方法人银行改革，支持中小金融机构稳健发展、防范风险，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积极培育多层次资本

市场，支持优质企业上市融资，引导企业运用发行债券、租赁、信托等多种债务融资工具进行市场化筹资，拓宽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建立政府性融资担保资本补充机制，完善区市县三级融资担保和再担保体系，发挥保证保险融资增信功能。

第四节 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行政方式，提高行政效能，健全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提高政府治理效能

加强统一规划和宏观指导，统筹好产业布局，推进就业、投资、消费、环保等政策紧密配合，健全目标优化、分工合理、高效协同的经济治理体系。完善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机制，健全强有力的行政执行系统，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严格落实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更好履行经济调节、产业引导、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重要职能，实现政府和市场优势互补、有机结合、协同发力。

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简化企业生产经营审批条件，优化投资项目前期审批流程，提升投资项目审批效率。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全域通办、就近办理。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提升市场监管法治化水平。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实行“证照分离”和“照后减证”，简化企业注册和注销手续，提高涉企服务便利化水平。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

三、规范政府权力运行

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标准体系、工作机制、工作平台，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公众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全面推进廉洁政府建设，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第七章 全面扩大高水平开放， 开拓互惠互利合作新局面

实施开放带动战略，坚持对内开放和对外开放相结合，以建设内陆开放通道为支撑，以培育发展开放型经济为重点，以深化区域务实合作为抓手，提升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水平，着力补齐开放不足突出短板，构建高水平开放新体制、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第一节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在国家总体外交大局中推进对外交往，以民心相通促进对外各领域友好交流和互利合作，不断提升开放通道、开放平台建设水平，为更好融入“一带一路”提供有力支撑，推动宁夏从内陆腹地走向开放前沿。

一、拓展对外开放通道

建设陆海开放通道。紧密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推动宁夏连接西南主要城市的高速公路等骨干交通建设，打通衔接长江经济带、南向出海开放大通道。加速建设宁夏经甘肃连通新疆高速通道，常态化运行宁夏国际货运班列，畅通西向北向出境开放大通道。加快推进宁夏至黄河中下游中心城市大通道建设，连接国家重要交通枢纽，稳定运营直达天津港、青岛港、威海港等东部沿海港口的定期班列，贯通东向出海开放大通道。加强双向货源组织，发展公铁海铁多式联运，构建东西双向互济、陆海内外联动的对外开放通道格局。

建设高效空中通道。优化民用航空空域，开辟和增加国际国内直飞航线、直达航班，稳定运营至迪拜、香港等直达航线航班，加密银川至北京、上海、广州空中快线，开通直飞所有省会城市、区域枢纽城市、重要旅游城市以及周边省区主要城市的国内航线，适时成立宁夏航空公司，打造区域性航空枢纽。充分利用航权开放政策，争取国家支持银川河东国际机场扩大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放第三、四、五航权。全面建成宁夏国际邮件互换中心，实现国际快件在宁夏分拨。

建设数字贸易通道。积极对接全球电子商务新模式、新规则、新标准，加强数字化贸易平台建设和跨境电商国际合作。加快建设中国（银川）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推进跨境电商产

业园、跨境电商体验馆建设，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建立海外分销体系，设立海外仓、海外展示中心。建成集海关、税务、外汇、商务、市场监管、邮政、金融于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探索开通国际航空、国际班列跨境电商物流专线，形成线上线下一体的网上通道。

二、强化对外开放平台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办会理念，创新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办会模式，更加广泛对接国内外经贸资源，推进中阿博览会数字化转型，提升中阿博览会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重要平台作用，吸引更多优质项目落地实施。推进银川综合保税区与银川国际航空港联动发展，大力培育临空经济、保税加工、绿色食品加工及跨境电商、航空物流等产业，建设临空产业集聚区，支持国际卡车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努力吸引全国货源在银川集聚。依托国家级开发区和重点园区产业集聚优势，大力发展精深加工贸易、跨境电商、外贸综合服务，加快建设优势明显的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积极复制推广全国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争取国家支持设立中国（宁夏）自由贸易试验区。完善银川航空口岸功能，申报建设银川铁路口岸，推动惠农口岸和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B型）联动发展，支持建设中卫迎水桥保税物流中心（B型）。

第二节 培育发展开放型经济

立足我区资源禀赋和产业格局，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加快培育开放型经济主体，营造开放型经济环境，构建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一、发展开放型特色产业

围绕现代煤化工、新材料、特色农业、葡萄酒、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鼓励支持企业在境外建设商品推广展示中心，带动产品、技术、品牌、服务等走出去。依托银川综保区、航空口岸、惠安陆港等海关特殊监管区，推动发展多层次、立体式通道经济，布局建设粮食、肉类、冰鲜、水果、原木、药品等专业海关监管场所，将银川市打造成内陆地区向西开放的区域性国际物流枢纽、区域性联运配送中心，将吴忠市打造成鲜活农产品物流集散基地，将石嘴山、中卫打造成区域性大宗商品集散交易基地。

二、培育开放型经济主体

鼓励区内优势企业与国内外领军企业加强合作，引导国内外知名企业以参股、并购等方式参与本地企业优化重组，推动企业国际化发展，打造一批开放型龙头骨干企业。大力培育发展中小型外贸企业，加快发展跨境电商、服务外包、保税加工等新型贸易企业，增强开放型企业整体竞争力。突出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乡情招商，搭建大数据精准招商平台，创新委托、代理、联营等合作方式，积极引进国际国内外资外贸企业，共同拓展国际市场、利用全球资源。

三、促进外资扩规和提质

加强制度性开放和基础性建设，推进政策、规则、机制、标准与国际接轨。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和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聚焦港澳台、日韩欧美及东部发达地区，开展线上线下外商投资促进活动，实现外资规模和质量“双提升”。加大对外商投资合法权益保护力度，建立外商投资企业“绿色通道”，引进一批具有核心技术、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外资项目。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开展境外经贸投资合作，促进投资与贸易联动发展。

第三节 深化区域务实性合作

对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发挥区域比较优势，不断拓展合作领域、丰富合作形式、创新合作机制，构建区域间协同联动、互利共赢的发展格局。

一、加强与东中部产业链互补合作

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中原城市群等务实合作，密切与港澳台经贸往来，探索跨区域共建园区、托管园区和“飞地”经济等合作模式，吸引集聚大企业大项目和上下游配套产业，建设宁夏银川—石嘴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创新产业链远程对接，支持建设虚拟产业园，促进东中部地区企业非转移式入住。深化闽宁对口协作，通过资产嫁接、市场衔接、产能合作等方式，开展项目精准对接，高质量建设闽宁产业园。

二、加强黄河几字弯地区协同合作

加强宁夏沿黄城市群、呼包鄂榆城市群、山西中部城市群合作联动，建立区域重大事项协调推进机制，协同推进跨区域交通、水利、环保基

础设施建设。加强黄河河套地区特色农业合作发展，探索建立跨区域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共同打造行业标准和产品品牌。推动宁夏宁东、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联合打造全国现代煤化工产业集聚区。

三、加强西部陆海新通道省际合作

落实西部省（区、市）合作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框架协议，加大省区间在综合运营平台、运输通道、物流设施建设等方面合作力度，强化政策协同，提高通道沿线物流、贸易便利化和市场竞争力。利用通道对沿线经济的带动作用，扩大与兰州—西宁城市群、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等产业对接和贸易合作，支持银川加快培育枢纽经济，促进要素资源高效集聚和合理流动，协同打造南向陆海经济联动走廊。

专栏 15 开放平台载体重点工程项目

1. 口岸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建设银川国际公铁物流港保税仓储、检疫检验设施和多式联运智慧物流平台等；完善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航空口岸、中卫迎水桥保税物流中心、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惠农陆路口岸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
2. 开放型经济园区提升工程：建设银川综合保税区智慧园区、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跨境电商线上线下体验馆等项目；建设石嘴山、中卫大宗进口商品集散分拨中心。
3. 跨境电商生态圈培育工程：建设银川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培育发展银川综保区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跨境电商监管平台及综合服务平台，建立跨境电商信息共享、金融服务、智能物流、信用管理、风险防控体系。
4. 开放平台功能提升工程：建设中阿博览会云上展厅、云上交易平台、会展业大数据服务中心等数字化服务平台，提升宁夏 e 外贸数字贸易平台功能。

第八章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

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提高农业生产质量效益

坚持质量兴农、质量强农，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夯实现代农业发展基础，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一、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规范耕地占补平衡。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大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力度，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农田水利设施，健全耕地轮作休耕制度，提高耕地质量。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建设自治区原粮储备生产基地，保障粮食安全。全面推行绿色种植模式，建设高标准绿色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到2025年，全区高标准农田达到1100万亩，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380万吨。

二、发展壮大乡村富民产业

围绕优质粮食、现代畜牧、瓜菜、枸杞、酿酒葡萄等特色优势产业，实施产业强县和产业强镇工程，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向产业基础好的县区和乡镇集中，引导农业企业与农民合作社、农户联合建设生产基地、加工车间，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培育一批精深加工强县和特色产业强镇。加快建设农村商贸流通、检验检测认证等平台，积极培育农产品电商服务企业，鼓励各类经营主体走出去建立展示展销窗口和社区门店，做靓“宁字号”农产品名片。到2025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以上。

三、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业科技园、农产品加工园三园同建，集聚融合发展关联产业，打造集研发、种植、加工、营销、文化、生态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全产业链。推进农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支持建设田园综合体、农业公园和郊野公园，大力发展农事体验、绿色康养、休闲度假等新业态。鼓励有条件的县区建设农产品加工综合园、创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引领带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2025年，全区各类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园区达到100个。

第二节 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突出乡村建设在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位置，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补齐乡村建设发展短板，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家园。

一、优化乡村空间布局结构

合理确定村庄布局分类，开展“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实现有开发建设和保护修复需求的村庄应编尽编，推动形成分类递进乡村发展格局。优先规划建设中心村，科学确定镇村规模、开发强度，建设250个“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美丽村庄，培育发展20个“特色保护类”传统村落，实施“整治改善类”村庄改造，提升村庄建设发展层次。稳步推进生存条件恶劣、零星散居、空心化率超过40%且不具有保留价值的“搬迁撤并类”村庄调整，探索空心村治理新机制，腾出乡村建设发展空间。

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加快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农村“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改善提升，因地制宜推广适宜干旱寒冷地区改厕模式，鼓励农村生活污水就地就近综合利用。实施环村林带林网建设、广场巷道绿化，广泛发动农户开展庭院及四旁结果林和经济作物培植，稳步解决乡村黑臭水体等突出环境问题，推进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建设经济型、生态型、景观型绿色村庄。到2025年，集镇规划区和城镇近郊村、川区较大规模中心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95%以上，80%以上村庄建成美丽村庄。

三、提档升级农村基础设施

统筹推进饮水安全、交通物流、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实施抗震宜居农房改造工程，建设集农村客运、旅游集散、商贸零售、供销邮政、紧急救助等功能为一体的新型乡村综合服务系统。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形成广覆盖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深入实施农村电商筑梦计划，实现农村电商公共服务网点县乡村全覆盖。到2025年，农村自来水基本普及，人口规模较大自然村全部通硬化路。

四、加快推动乡村人才振兴

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实用技术培训、新型农业主体能力提升和现代青年创新创业培训

工程，就地培养更多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实施科技特派员和“三百三千”科技推广服务行动，建立健全高校、科研院所、公益性推广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办企业制度。实施返乡下乡创业创新行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和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发挥“两个带头人”作用，吸引各方面人才到农村大显身手。

第三节 持续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全面深化新时代农村改革，增强改革的针对性、协同性、实效性，破除体制机制弊端，激发农村资源要素活力，不断增强农业农村发展内生动力。

一、深化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农村土地征收制度，建立健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完善农村新增用地保障机制，对农业规模经营必须新建的配套设施，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纳入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实行县级备案。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

二、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探索建立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腾退和有偿调剂制度，盘活农村各类存量用地。提高农村闲置的校舍、厂房、仓库等集体资产利用率，通过资源开发、生产服务、村庄建设等途径，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支持具备条件的村创办集体经济组织，按照保底分红、按股分红等方式，以集体资产和财政扶持资金等参股农民合作社和工商企业，拓展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来源。

三、完善金融支农惠农政策体系

积极扩大农村普惠金融改革试点，鼓励地方政府开展县域农户、中小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加快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落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税收减免政策，推动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依法合规抵押融资，有序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

押贷款。完善涉农贷款贴息政策，强化担保融资增信功能，吸引更多金融资源支持乡村振兴。建立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加大创新性险种开发力度，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

第四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把脱贫摘帽作为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和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创新接续发展支持政策，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

一、健全防止返贫致贫长效机制

落实中央对脱贫县设立5年过渡期政策，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逐项分类优化调整现有帮扶政策，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坚持和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提升闽宁对口协作质量和水平，完善中央单位定点帮扶长效机制，实施民营企业“百企帮百村”行动。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易返贫致贫人口常态化监测，持续跟踪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巩固状况，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实行动态清零。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二、增强脱贫地区自我发展能力

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支持脱贫地区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增强产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强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鼓励龙头企业、定点扶贫央企与脱贫县建立稳定利益联结机制，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农产品加工、林下经济等产业，积极培育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光伏发电等新产业。完善脱贫村流通服务网点，支持批发市场、电商企业、大型超市等流通企业与脱贫地区特色产业精准对接，促进农产品稳定销售。加大对脱贫人口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定向引进劳动密集型产业，引导脱贫群众就近就地务工，实现有劳动能力的脱贫家庭至少1人务工就业。规范管理公益性岗位，解决弱劳力、半劳力等家庭就业困难。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

三、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实施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确保移民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继续加大移民安置区项目支持力度，持续提升安置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健全移民迁出区与安置区协调联动机制，统筹解决好移民群众户籍、社保、教育、医疗等转接，确保搬迁群众与所在地居民享受同等待遇。深入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帮扶专项行动，提高移民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健全生活配套服务设施，强化社区人居环境整治，加强移民安置区社会管理，促进安置区新老居民交流交融。开展重点移民区示范创建，力争把红寺堡区建成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

专栏 16 乡村振兴重点工程项目

1.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土地平整、盐碱地治理、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等，新建高标准农田 300 万亩，提质改造 300 万亩。

2. 粮食储备生产基地建设工程：在引黄灌区产粮大县每年建设储备小麦生产基地、优质稻谷生产基地各 10 万亩。

3. 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全国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宁夏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 52 个、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 20 个、属地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中心）5 个、规范化动物检疫申报点 240 个。

4. 产业兴村强镇工程：围绕培育乡土经济、乡村产业，规范壮大产业生产经营市场主体，创新农民产业参与共享机制，培育建设 10 个主导产业突出、特色明显、产业融合、产村融合、城乡融合发展的宜居宜业产业强镇。

5.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工程：聚焦农业优势主导产业，每年创建 1 个以上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建设一批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培育发展 20 个旅游乡村。

6. 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实施农村公路改造升级及自然村道路硬化 2000 公里；巩固提升农村供水管网，集中供水保证率达到 95% 以上；实施农村电网提质和信息入户工程。

7.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保护自治区级传统村落 20 个，建设高质量美丽村庄 250 个，改造抗震宜居农房 4 万户。

8.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城市近郊等有基础、有条件的乡村，生活垃圾全面有效处置并开展分类处理试点示范，卫生厕所全面普及，污水处理全面达标；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乡村，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处置体系全覆盖，基本完成户用厕所改造；地处偏远的乡村生活垃圾基本得到治理，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 左右。

第九章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构建区域协调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形成区域协调、山川共济、城乡融合的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加快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立足区域产业发展基础、资源环境容量、开放开发潜力，完善区域政策体系，促进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推动区域错位发展、协调发展。

一、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为基础，以“一带三区”总体布局为架构，加快完善区市县三级国土空间规划，推动各类规划有机衔接、协同配套，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发挥地区比较优势，逐步形成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格局，优化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支持城市化地区高效率聚集经济和人口、保护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支持农产品主产区增强农业生产能力，支持生态功能区重点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推进生态功能区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二、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格局

坚持宜水则水、宜山则山、宜粮则粮、宜农

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积极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北部地区坚持绿色发展、率先发展，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增强中心城市等经济发展优势区域的人口承载力、经济带动力、创新引领力，打造高质量发展优势区和全区经济增长动力源。中部地区坚持生态优先、修复固本，重点推进封育保护、生态建设、防沙治沙，因地制宜发展高效旱作节水农业、林果业和沙产业，打造生态保育和旱作节水示范区。南部地区坚持涵水养水、增加绿量，实施“四个一”林草产业发展工程，大力发展绿色食品、特色种养、休闲旅游等生态经济，探索开展生态产品交易，推进绿色生态价值挖掘转化和放大增值，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三、创新区域协调发展机制

健全重大战略统筹、市场一体化发展、区域合作互助等机制，推动发展规划衔接、重大项目共建、生态环境共治，促进区域协调联动发展。建立产业跨地区转移共享合作机制，鼓励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通过对口协作、产业合作、共建园区、飞地经济等方式，推进产城融合发展。根据主体功能定位，赋予中心城市和沿黄河地区更大发展空间，给予中南部重点生态功能区、困难地区更多有效转移支付，实行差异化绩效评价考核机制。

第二节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坚持以提高城镇化质量为导向，合理确定城镇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和功能定位，构建以沿黄城市为主体、以县城为平台、以小镇为节点的各具特色、各就其位、协同联动、有机互促的城镇发展格局。

一、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全面取消市、县（区）城镇落户限制，推动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无差别全覆盖，推进各类社会保险自由接转。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突出住房的民生属性，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支持发展普通商品住房，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满足居民多层次居住需求。落实新增建设用地与吸纳落户数量挂钩政策，加大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支持力度，维护进

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

二、优化城镇空间布局和结构

打造沿黄河城市群。顺应经济和人口向优势区域集中的客观规律，加快推进沿黄城市规划协同、政策联动、一体建设，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促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协同互补互促、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打造以银川为中心，石嘴山、吴忠、中卫为支点的沿黄城市群，构建全区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加强与呼包鄂榆城市群、兰州—西宁城市群、关中平原城市群的协调联动，实现共同发展、高质量发展。

推动中心城市特色发展。突出地域特色，强化分工合作，推进错位发展，形成特色鲜明、优势互补、高效协调的城市发展布局。银川市充分发挥首府城市辐射带动作用，围绕发展高质量、治理现代化、城市国际化、生态园林化，建设黄河几字弯宜居宜业区域中心城市；石嘴山市围绕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建设创新型山水园林工业城市；吴忠市围绕打造黄河金岸亮丽生态城市，加快推进利通区、青铜峡市同城化发展，建设先进制造业、特色食品和健康休闲城市；固原市立足生态旅游和红色文化资源优势，建设生态园林和文化旅游城市；中卫市依托区位优势 and 特色旅游资源优势，建设区域物流中心和全域旅游示范城市。

推进县城和小城镇建设。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分类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农民工返乡创业园等产业平台和保鲜冷链设施、智能化标准厂房设施，带动农村创新创业。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自主权，加快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设施、市政公用设施、产业培育设施等县城发展短板弱项，增强县域综合服务能力，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推进小城镇多中心组团式发展和数字化转型，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产城人文融合、宜居宜游的特色小镇，更好发挥小城镇衔接城乡、联动工农作用。

三、提升城市综合功能和品质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树立“精明增长”“紧凑城市”理念，推动城市建设由规模扩张向内涵式、集约化、绿色化发展。建立改造资金政府与

居民、社会力量合理共担机制，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社区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水平，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补齐道路、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加强各类生活服务设施建设，增加公共活动空间。统筹水资源利用和防灾减灾，修复河湖水系和湿地等水体，打造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循环系统，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完善公共设施和建筑应急避难功能，健全应急防控救援体系。合理布局停车场、社区市场、快递末端服务等便民设施，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服务圈。

推进城市精细管理。坚持以现代思维和法治化、信息化、社会化手段经营管理城市，推动城市治理方式向精细化转型。创新治理模式，优化交通网络，提升服务水平，推进城市路网循环更加畅通、公共交通更加便捷。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城市综合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加强建筑设计和城市风貌管理，强化城市历史文化保护，深入挖掘城市文化内涵，增加城市文化底蕴。

专栏 17 城市更新行动重点工程项目

1. 保障性安居工程：基本完成2000年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推进2005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完成棚户区住房改造2万套。

2. 城市生态环境改善工程：新建改建提质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17座，完善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收转运体系，实现县城以上城市污水垃圾全收集全处理；推进街头和小区绿地、小微公园、市民森林公园建设，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县城）15个以上。

3. 城市功能完善工程：推进银川东热西送二期、固原城市集中供热热源、吴忠供热管网改造等项目，实现县级以上城市集中供热全覆盖；以打通城市断头路、畅通城市出入口及老城区街巷改造为重点，改造提升城市道路，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和公共停车场设施；建设城市供气管网改造和户户通、城市雨污分流和排水防涝设施改造工程，实施固原全域海绵城市推广项目。

4. 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工程：对城市中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街区、建筑及其影响地段的传统格局和风貌进行保护修复，推进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

5. 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工程：实施县城公共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项目，优化完善县城教育医疗、养老托育、市政交通、产业平台配套等设施。

6. 特色小（城）镇建设工程：围绕自治区9大主导产业，突出特色服务，发展培育商贸物流型、文化旅游型、资源加工型等特色小镇15个左右；建设重点小城镇40个。

第三节 全面促进城乡融合一体发展

坚决破除体制机制弊端，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一、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

建立健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体制机制，推动城乡间要素自由流动。深入实施“引凤还巢”工程，鼓励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兴业、城市科教文卫体人员服务乡村。建立政府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提高土地出让收入农村投入比例，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城乡融合项目。推进农村金融服务和工商资本下乡，引导工商资本投资规模化集约化农业产业，培育一批城乡融合典型项目。

二、推动基础设施一体建设

建立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机制，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推进城乡冷链物流、农贸市场、环保设施、城乡供水等一体化规划建设，推动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城郊乡村和规模较大重点镇延伸，构建城乡快捷高效的交通网、市政网、信息网、服务网。建立事权清晰、权责一致、中央支持、自治区统筹、市县负责的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机制。合理确定城乡基础设施统一管护运行模式，鼓励地方政府以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化企业参与管护运营。

三、优化公共服务资源配置

加快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

覆盖。完善城乡统一的教师补充机制，探索城乡联合办学模式，推进城镇优质教育资源向乡村薄弱学校流动。鼓励自治区三甲医院与县级医院建立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机制，推行乡村医生“乡聘村用”。完善文化下乡长效机制，推动文化资源向乡村倾斜。

第十章 促进文化繁荣发展，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繁荣发展、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实现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

第一节 不断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铸牢各族人民共同思想基础，深入推进公民思想道德建设，不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努力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一、打牢共同思想基础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维护意识形态安全托底工程，落实落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强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大力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优化科研环境，改善科研条件。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发展文明健康的网络文化。

二、注重思想道德引领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推进公民道德建设，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增强各族群众坚守共同理想、实现共同理想的信心和决心。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健全家庭、学校、政府、社会相结合的思想道德教育体系。弘扬诚信文化，全面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实施青年志愿者行动，扩大基层志愿者服务队伍。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推动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

庭、文明校园创建提质扩面。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构建覆盖县乡（街道）村（社区）三级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体系。

三、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生命线。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全面深入持久开展马克思主义祖国观、民族观、文化观、历史观和宗教观宣传教育，开展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学习宣传，不断增进“五个认同”。深入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建立一批示范项目，推出一批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视觉形象，打造“塞上儿女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创建品牌，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健全民族工作政策法规体系，坚持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有效预防化解影响民族团结的矛盾纠纷，依法妥善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案事件，坚决打击民族分裂活动，不断提高民族事务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优化公共文化资源配置，增加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扩大覆盖面，着力提升公共文化供给能力和供给质量。

一、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改造提升市级文化场馆服务功能，推进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全覆盖，完善乡镇、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市、县（区）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发展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智慧博物馆、数字艺术展示展厅。大力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建强用好自治区和市县融媒体中心。健全广播电视信号传输覆盖体系，推动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发展和互联互通。完善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制度，持续实施“书香宁夏”工程，推行城市阅读一卡通。发展档案事业，加强档案信息化建设。

二、提升公共文化产品供给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加强文艺作品

创作引导激励，不断推出反映新时代宁夏特色的文学、戏剧、影视等文艺精品。完善“文化大篷车”下基层演出机制，提高“送戏下乡”质量，大力推进广场文化、社区文化、村镇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建设，形成一批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对外宣传方式，推出一批特色鲜明、内容丰富的宣传精品，讲好“宁夏故事”，展示宁夏形象。

三、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

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黄河文化传统创新等工程，统筹建设长城、长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推动引黄灌溉农耕文化活化利用和传承创新，建设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公园。实施乡村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加强传统村落、传统建筑、农业遗迹等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性开发，创意开发传统民间艺术、戏曲艺术、手工技艺、民俗活动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深化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影视等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推动文化交流互鉴。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发展文化产业、培育文化主体、繁荣文化市场，不断满足群众多样化、高品质文化需求。

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健全党委领导、政府管理、行业自律、社会监督、企事业单位依法运营的文化管理体制，推动文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文化行政管理从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从管微观向管宏观转变，加快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深化国有文化企业股份制改革，完善文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鼓励发展混合所有制文化企业，推进国有文艺院团运行机制和经营管理创新。健全公共文化事业管理体制机制，分类推进文化事业单位和基层文联改革。

二、大力发展文化产业

落实文化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发挥自治区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引导作用，提升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培育创意设计、动漫游戏、数字会展、电竞赛事等新兴文化产业。建设科技型、创新型和业态集

聚的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开展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推动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推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培育引进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领军型企业、高成长性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带动文化产业发展壮大。

三、促进文旅融合发展

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为载体，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一核、两带、三片区”发展格局，全力打造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升级版”。发挥沿黄河地区文化旅游发展核心区功能作用，引领带动全区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建设黄河、贺兰山两大特色文化旅游带，做大做强沙湖、沙坡头、六盘山三片区文化旅游产业，打响黄河文化、大漠星空、酒庄休闲、红色主题、动感体验、长城遗址等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推出一批全季节体验精品旅游线路和具有传统文化内涵的文化旅游产品。实施景区提质增效工程，加强文化旅游融合产品和服务立体化展示、系列化开发，培育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精品景区和文旅综合体，打造各具特色的文旅休闲城市。推动文旅与农业、工业、生态、科技、教育、康养等全方位多角度融合，不断拓展国内外客源市场，全力打造大西北旅游目的地、中转站和国际旅游目的地。到2025年，接待游客力争突破1亿人次，旅游总收入力争突破1000亿元。

专栏 18 文化旅游发展重点工程项目

1. 铸魂工程：实施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普及行动，开展马克思主义“五观”大宣讲、“黄河水甜、共产党亲”主题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互观互检活动，建设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推进一批体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中华文化特征、彰显中华民族视觉形象的项目，创作一批各族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文艺作品。

2. 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工程：实施保护传承、研究发掘、环境配套、文旅融合、数字再现等五大基础工程，建设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实施宁夏引黄古灌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公园、展示中心等项目。

3.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宁夏广播电视传输发射基地迁建项目，实施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程，推动数字文化馆、智慧图书馆和数字博物馆建设。建设宁夏青少年活动中心，实施固原博物馆改造提升工程，实施县级文化馆、图书馆、工人文化宫、乡镇综合文化站达标升级工程。建设一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4. 重点文物保护工程：保护修缮须弥山石窟、石空寺石窟、明长城中卫胜金关段、石嘴山红果子段、银川磨石口长城、雷记沟革命旧址，开展姚河塬遗址、水洞沟遗址、张家场城址考古发掘和罗山区域、六盘山西麓考古调查。

5. 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程：实施银川黄河文化艺术生态小镇项目，建设集艺术学院、黄河文化和非遗传承、康养度假、都市生态农业、生态环境修复治理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化艺术生态小镇。实施沙坡头、沙湖、镇北堡西部影视城、水洞沟、六盘山红军长征旅游区、青铜峡黄河大峡谷等景区基础设施和产品提升工程，推进贺兰山东麓、沙坡头、沙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建设，建成一批智慧旅游景区、度假区。实施游客集散中心、自驾车营地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一批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夜间文化旅游消费集聚区，打造一批文化旅游名镇、名村。

第十一章 坚定推动绿色发展，建设天蓝地绿水美的美丽宁夏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全面落实可持续发展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促进经济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天蓝地绿水美的美丽宁夏。

第一节 全面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一河三山”为主体，统筹实施重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不断增强生态系统的平衡性、安全性和稳定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构建绿色共享、和谐美丽的生态空间。

一、建设沿黄绿色生态廊道

把黄河生态系统作为一个有机整体，统筹河道水域、岸线和滩区生态建设，打造集防洪护岸、水源涵养、生物栖息等功能为一体的沿黄绿色生态廊道。完善河道两岸湿地生态系统，科学推进河湖湿地水系连通，加强黄河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黄河干流两岸生态防护林工程，加强重要支流、骨干沟渠、交通干道等绿化美化，改造提升农田防护林网，因地制宜建设沿黄城市森林公园。统筹生态保护、自然景观和城乡环境建设，塑造人地水和谐、“塞上江南”更加靓丽的沿黄城乡风貌。

二、构建“三山”生态安全屏障

以贺兰山、六盘山、罗山自然保护区为主体，统筹实施水源涵养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筑牢“三山”绿色生态安全屏障。推进贺兰山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及环境综合整治，加强贺兰山东麓葡萄长廊防护林建设和山洪沟两侧植被修复，实施六盘山人工促进生态修复，开展罗山天然林保护、荒漠灌丛森林自然演替和人工灌木林提升改造。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加强珍贵稀有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栖息地保护，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廊道，完善自然保护地公共服务和监测预警体系，构建自然保护地整体保护网络。探索开展贺兰山、六盘山国家公园建设，推进西华山、香山寺国家草原自然公园建设。

三、推进绿色生态系统建设

统筹推进森林、草原、湿地、流域、农田、城市、沙漠生态系统建设，构建绿量适宜、布局均衡、网络完备、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稳定高效的生态空间。持续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天然林保护、防护林体系、退化林修复等重点工程，提高林木成活率、森林覆盖率、森林郁闭度。加强退化草原植被修复和荒漠化草原治理，保护修复草原生态系统。加大湿地湖泊保护修复力度，提升湿地湖泊水质和平衡水生态功能。加强黄河重点支流、小流域和农村水系综合治理，构建水清流畅岸绿的河网生态系统。推进农田改良和轮作休耕，确保农田生态系统稳定健康。畅通风道、优化水系、增加绿地，构建完整连贯的城市生态系统。实施锁边防风固沙工程，大力发展治沙先进技术和产业，提升沙漠生态功能和经

济功能。到 2025 年，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20%，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达到 57%，湿地面积稳定在 310 万亩。

专栏 19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点工程项目

1. 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程：实施贺兰山、白芨滩、哈巴湖、罗山、沙坡头、南华山、云雾山、火石寨、六盘山 9 个国家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修复保护面积 80 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20 万亩；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完善和提升自然保护区资源管护、科研监测、应急防灾等设施体系。

2. 北部防护林建设工程：建设沿黄河、沿贺兰山东麓防护林体系，实施沿黄地区农田防护林提升改造、骨干水系道路沟渠两侧绿化等，完成人工造林、未成林抚育提升和退化林改造 76 万亩。

3. 中部防沙治沙工程：继续实施封山禁牧工程；以罗山及周边地区为重点，实施扬黄灌区防护林建设、沙化土地综合治理、飞播造林种草等，完成人工造林、未成林抚育提升及退化林改造 210 万亩、封山育林 10 万亩、退化草原生态修复 100 万亩。

4. 南部水源涵养林建设工程：实施固原市“四个一”林草产业及国家储备林工程，建设六盘山、月亮山及周边地区水源涵养林、库井灌区防护林、重要支流沿线绿化，完成人工造林、未成林抚育提升及退化林分改造 233 万亩。

5.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实施清水河、苦水河、典农河、沙湖等重点河湖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工程，坡耕地综合治理、淤地坝建设及除险加固、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水土保持工程，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6. 湿地生态保护恢复工程：以沿黄湖泊湿地为重点，实施退耕还湿、保护修复、生态效益补偿等，恢复湿地面积 37 万亩，保护修复湿地面积 107 万亩，新建湿地公园 10 个。

7.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修复工程：实施洪积扇区生态修复治理、泄洪沟道生态修复治理、入黄沟道两侧盐碱地生态修复治理、乡村环境治理与生态改善、黄河滩地生态保护修复、退化草原生态修复和生态环境监测与管理能力建设等 13 项工程。

8. 乡村绿化美化工程：按照村庄分类和村庄规划，推进乔灌花草相结合，实施乡村绿化美化 25 万亩。

9.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治理工程：实施贺兰山东麓石嘴山段、银川段、青铜峡段、牛首山，以及盐池县、中宁县、沙坡头区、隆德县、泾源县等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开展清理渣土、回填种植土、植被恢复、生态修复等。

第二节 推进环境污染综合治理

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拓展环境治理成果，持续提升环境质量。

一、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

完善联控联治联防机制，推进能源结构、产业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用地结构调整，推动煤尘、烟尘、汽尘、扬尘“四尘同治”，推进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推进清洁取暖县级城市全覆盖，淘汰关停不符合国家规定的燃煤锅炉和燃煤机组。加快重点行业排放提标改造，实行新建项目重点污染物排放置换。建立机动车全防全控监管制度，推进老旧车辆淘汰和高排放柴油车辆治理。严管严控道路运输、建筑工地、采矿区、企业堆场扬尘，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管控。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动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到 2025 年，PM_{2.5} 平均浓度控制在 35 微克/立方米以内，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

二、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

实施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统筹推进饮用水源、黑臭水体、工业废水、农田退水、城乡污水“五水共治”。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和产业园区。综合整治黄河干支流入黄排水沟和农田退水污染，重点入黄排水沟水质持续稳定在Ⅳ类。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实现城镇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稳定达标排放，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推进地下水污染防治修复和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到 2025 年，化

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地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高于82%。

三、持续打好净土保卫战

实施耕地土壤环境治理保护重大工程，系统推进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危险废物、畜禽粪污、工业固废、电子废弃物“六废联治”。严格执行重金属总量控制指标和排放标准，严控涉及重金属项目准入。加强危废医废污染联防联控，确保危险废物全部安全处置。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防治，持续减少农业面源污染。优先保护好农用地环境，修订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建立健全污染地块联动监管机制。到2025年，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43%，农用残膜回收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分别达到90%以上。

专栏 20 环境污染治理重点工程项目

1.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建设太阳山开发区、中宁县、平罗县前进农场等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项目；实施工业园区集中供热供蒸汽、工业炉窑烟气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污染物治理达标排放、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工程，实现县城以上清洁取暖全覆盖，园区实现集中供热供蒸汽。

2. 水环境治理工程：实施黄河宁夏段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开展黄河干支流流域饮用水源地保护、地下水污染防治、主要河道（湖库）治理及生态修复、河湖缓冲带治理、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全流域水质跨境断面自动监测系统；新建改造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12座、再生水厂2座。

3. 土壤污染防治工程：实施重金属污染治理修复、化肥农药减量化、测土配方施肥、农作物水肥一体化、农膜残留治理、土壤环境监管能力建设等工程，每年建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示范县2个，争创国家土壤安全利用示范县。

4. 危废医废安全处置工程：提升改造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和医废集中处置中心，新增危险废物处置能力43万吨/年，医疗废物安全处置能力达到1万吨/年，全区危废医废安全处置率达到100%。

第三节 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坚持政策引导、规划管控、行政执法、市场倒逼多措并举，加快生产生活方式全面绿色转型，推动能源资源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增速、利用效率大幅提升，促进经济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一、大力推行绿色生产方式

鼓励煤炭、电力、有色、机械、建材等行业采用绿色化工艺流程、生产设备，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鼓励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构建产品绿色、技术工艺环保、装备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的绿色产业体系。推广先进节能环保技术设备，支持装备企业实施绿色制造和再制造。采取差别电价、惩罚性电价等措施，严格限制高耗能项目，推动高耗能产业企业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加快推行清洁生产，开展清洁生产示范企业创建。创新矿山开发利用和环境恢复治理矿政管理，推进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发展。

二、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全面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大力发展节水型农业，全面开展工业节水改造升级，加强城镇节水降损，推动水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增速，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能效提升，加快燃煤电厂、燃煤工业锅炉、电力系统节能改造，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强化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与节能监察，建成覆盖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强化数据应用。严格建设用地规模管控，清理处置闲置土地，逐步减少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进建设用地多功能开发、地上地下立体综合利用，推动建设用地向中心城市和经济密度高的园区倾斜，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到2025年，全区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达到0.6，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煤炭消耗、电力消耗、建设用地使用面积分别下降15%。

三、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加强园区循环化改造，推进宁东基地、石嘴山、中宁工业园等园区循环化改造。完善重点工业园区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加大煤矸石、粉煤灰等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力度，加强废水、废气和余热余压循环再利用。推进城乡生

活垃圾、建筑垃圾、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有序推进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小型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建立健全畜禽粪污、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体系，推动废弃电器、光伏组件、报废汽车、碳纤维材料、快递包装等废弃物回收利用。到2025年，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43%，地级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四、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设施建设，推广使用塑料制品替代产品，支持银川市创建全国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完善城市自行车和公共交通等服务系统，建设城市绿道慢道，推行绿色出行。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占比基本达到100%。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创建活动，大力倡导绿色消费，提倡“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到2025年，80%左右的县级及以上党政机关达到创建要求，70%以上的城乡家庭、学校、社区达到创建要求。

专栏 21 资源节约集约利用重点工程项目

1. 水资源节约利用工程：实施灌区量测水设施和滴灌、喷灌、沟灌等节水改造，农业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400万亩以上。实施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和重点用水企业节水改造，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0%以上。建设五市中水回用设施和宁东基地矿井疏干水收集回用工程，在贺兰山东麓、固原市等区域建设雨洪水收集利用设施。改造升级城镇老旧供水管网，推进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节水教育基地建设。

2. 能源高效利用工程：实施火电、钢铁、煤炭、化工、建材、电解铝、铁合金等传统高耗能行业能效提升工程，改造一批重点用能单位项目；实施居民和公共机构建筑节能改造工程，推广节能环保汽车和新能源汽车。

3. 国土综合整治工程：在全区范围内实施农用地整理21000公顷、建设用地整理2300公顷、未利用地开发32000公顷。

4. 绿色低碳循环改造工程：建设银川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实施市政污泥处理、建筑垃圾回收利用、废矿物油和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园林废弃物处理等一体化处理和综合利用项目，推进利用工业尾气生物发酵制燃料乙醇项目。建设固原、中卫、石嘴山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 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工程：实施宁东基地、平罗工业园、中卫工业园等园区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项目，新增固废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能力500万吨/年。

第十二章 着力增进民生福祉，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为抓手，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事业建设，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完善居民收入增长长效机制，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增强提高居民收入水平的协同性、可持续性，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一、稳步提高居民劳动报酬

建立反映劳动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机制，推行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报酬。建立健全以实际贡献为评估标准的科技创新人才薪酬制度，探索建立科技成果入股、岗位分红权激励等多种分配办法。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健全企业薪酬和信息发布制度。完善公务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健全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事业单位工资制度。

二、积极拓展居民增收渠道

加强公民财产保护，鼓励探索使用权、收益权转化运用，拓宽城乡居民依靠合法动产和不动

产获得收益渠道。丰富和规范投资理财产品，适度扩大政府债券面向个人投资者发行额度，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拓宽居民租金、股息、红利等增收渠道。大力支持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探索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权，鼓励农民通过土地入股、合作经营、订单收购等途径，不断增加经营性收入。

三、完善收入分配调节机制

建立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分配调节机制，提高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健全公共财政体系，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中南部地区的转移支付力度。建立健全农业补贴稳定增长机制，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补贴政策，扩大农业保险补贴范围。加大税收调节力度，推进结构性减税，减轻中低收入者税负。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不断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制度，积极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

第二节 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健全有利于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促进机制，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

一、积极稳定扩大就业岗位

完善与就业容量挂钩的产业政策，构建常态化援企稳岗帮扶机制，优先支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项目，加快推进劳动密集型民营中小微企业稳步发展、吸纳就业。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稳步拓展社区便利店、超市服务岗位，扩大政府购买基层教育、医疗和专业化社会服务规模。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畅通失业人员救助渠道，建立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等就业困难人员动态管理机制，强化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建立健全稳定就业财政投入机制，在有条件的市、县（区）设立就业风险储备金，应对突发性、规模性失业风险。

二、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

提升城乡公共服务能力，打破体制、部门、地域等限制，建立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建立健全终

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持续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统筹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培训资金，创新使用方式，畅通培训补贴直达企业和培训者渠道，鼓励企业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支持订单式、套餐制培训。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预警监测机制，建立全区统一的就业信息系统，促进供求双方即时匹配、智能匹配，实现重点群体精准援助服务。探索建立创业就业指导专家等志愿者团队，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就业服务。落实劳动者关系协调机制，依法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三、大力推动创业带动就业

建立健全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机制，完善担保贷款、创业补贴等创业人才激励政策，持续激发创业就业活力。支持建设高质量创业孵化载体和创业园区，提升线上线下创业服务能力，鼓励政府投资开发的创业载体免费向就业重点群体开放，打造创业实践、咨询指导、跟踪帮扶为一体的创业体系。优化政策、资金、法律、知识产权等创业孵化服务功能，提高创业成功率。鼓励个体经营，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支持和规范发展早市夜市、便民摊点等新就业形态，促进灵活市场化创业就业。

专栏 22 促进就业重点工程项目

1. 劳动者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企业职工、贫困劳动力、退役军人、家政服务人员等就业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提升培训、创业培训 25 万人次以上，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5000 名以上、新型农民领军人才培训 800 人以上。

2. 创业带动就业行动：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载体质量，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培训和创业服务等政策措施，推进宁夏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实现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数据集中存储和业务经办一体化，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和基层服务计划，高校毕业生就业率年均保持在 85% 以上。

3. 人力资源产业园建设工程：鼓励有条件的地级市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需求，培育建设有特色、有活力、有效益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开展产业园建设评估。

4. 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建设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 3 个—5 个。

第三节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到2025年，全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1.3年。

一、全面提高基础教育质量

大力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巩固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多渠道增加农村地区、新增人口集中地区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改善薄弱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加快县城学校扩容增位，形成与人口变化、空间布局相适应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格局。推进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发展优质特色高中，推进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互通发展。完善控辍保学机制和学生资助政策，促进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延伸。加快“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推进“教育云”平台深度应用，打通网络教育农村“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分别达到95%、97%和95%。

二、加快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依托自治区职业教育园区，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升级，支持银川市创建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推进地级市职业教育错位发展、特色发展，办好一批县级中等职业学校，重点发展面向农业农村职业教育培训。实施“双高”计划，优化高等职业教育专业设置和区域布局，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和“本硕衔接”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探索长学制培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实施产教融合发展工程，推动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有效衔接，培育职业教育校企联盟，建设一批开放型、共享型、智慧型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促进校企合作“二元”育人。

三、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推进高等教育分类管理和高等学校综合改革，促进研究型、应用型、职业技能型高校科学定位、特色发展。加快宁夏大学部区合建和“双一流”建设，支持北方民族大学建设国家和自治

区一流学科，推进中国人民大学宁夏国际学院、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建设，推动宁夏师范学院“升大创博”。适应自治区重大战略需求，引导高校重点发展社会急需、特色鲜明的学科专业，推行跨学校、跨学科、跨专业联合交叉培养。完善产教融合的专业学位、科教融合的学术学位培养模式，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扩大提升研究生培养规模和质量，加大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力度。到2025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8%。

四、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和教育评价制度改革。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科学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统筹教师编制配置和跨市县调整，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支持有条件的地区探索急需紧缺教师“多点施教”，提高教师地位和待遇，大力培养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好继续教育、在线教育，建设开放大学，促进老年教育、社区教育发展，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完善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强化全民国防教育。

专栏 23 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工程：规范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重点扩大农村地区、移民安置区、新增人口集中区普惠学前教育资源，新建幼儿园80所，增加学前教育学位2.4万个。

2.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重点加强县城学校扩容增位和乡村薄弱学校建设，新建改扩建小学43所、初中12所，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力争50%的县（市、区）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国家认定。

3. 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工程：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新建改扩建普通高中18所，化解普通高中大班额；建设科技、艺术、体育类等特色高中15所左右。

4.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工程：建设国家职业教育虚拟仿真示范实训基地、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健康养老教育实训基地、宁夏葡萄酒与防沙治沙学院教学实验实训基地，新建高水平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10个，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50家以上。

5. 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工程：实施宁夏大学新农科人才培养与创新研究院、宁夏理工学院科教融合创新园、宁夏师范学院师范生综合素养与创新实践能力教学实践基地和教学科研实验实训楼、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实验实训楼等项目，建设中国人民大学宁夏国际学院。实施高等教育“双一流”建设工程，建成一流学科20个、一流本科专业100个，培育一流学科建设团队30个，新增一级学科博士学位点5个以上、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8—10个、专业硕士学位点20个。

6. “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工程：改造升级宁夏教育云平台，推进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融合应用，实施智慧校园建设、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和网络思想政治系统建设、教育治理系统建设等。

第四节 提高城乡居民健康保障水平

坚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加快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到2025年，主要健康指标基本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一、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坚持预防为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和应急处置机制，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投入机制，推进自治区和地级市疾控机构生物安全实验室建设，完善县级疾控中心检验检测设施，提升传染病早发现早处置能力。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救治机制，建立五市独立的120卫生应急指挥机构，建设自治区重大疫情救治基地，推动地级市建设相对独立的综合性医院传染病区，全面提升县级医院传染病检测和诊治能力，加强区市县三级重症监护病区建设。发挥中医药传统和特色优势，建立中西医结合的

疫情防控救治机制。

二、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推动优质医疗资源集团化、品牌化发展，加快医共体医联体建设，集聚优势医疗资源打造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全国百强医院。推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倾斜，加快县级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将部分覆盖人口较多、医疗服务能力较好的乡镇中心卫生院建成县域医疗分中心或县级医院分院，改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施装备条件，建立健全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大力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探索“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新模式。实施“黄河名医”中医药发展计划，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到2025年，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7张。

三、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深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着力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健全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等分级诊疗制度，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配置。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建立健全公立医院补偿机制和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公立医院薪酬制度，加快形成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营模式。持续推进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开展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形成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支付方式。全面实行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完善医疗卫生综合监管制度。规范发展社会办医，鼓励社会力量举办高水平医疗机构。

四、推动体育事业创新发展

加强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体育公园、社会足球场、健身步道、自行车道、健身中心、冰雪运动等场地设施建设，有序促进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打造10分钟健身圈。推动全民健身设施向基层倾斜，补齐乡村体育设施短板弱项。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大力发展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推广各类民族、民间、民俗传统运动项目，办好银川国际马拉松赛、ITF国际网球巡回赛等品牌赛事活动。加强学校体育工作，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创新竞技体育人才培养、选拔、激励保障机制，着力打好“三大球”和冰雪项目发展

基础，提升田径、武术、射击、摔跤等优势项目发展水平，实现全国赛事奖牌新突破。大力发展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育培训等体育产业，促进体医、体旅、体教融合发展，丰富体育文化产品。

五、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坚持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方针，广泛开展全民健康教育，普及正确的健康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开展控烟限酒行动，树立良好饮食风尚，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实现由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深入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和健康城市建设，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加强居民区、城乡结合部、集贸市场等重点区域场所环境整治。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宣传，提高公共卫生安全意识，引导全社会形成讲卫生、改陋习，讲文明、见行动的浓厚氛围。

专栏 24 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提升重点工程项目

1. 现代化疾控体系建设工程：新建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成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新建改扩建五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现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市级全覆盖；改造升级县级疾控中心实验室条件，提升传染病发现和检验检测能力。

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自治区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全区统一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信息管理系统；完善急救站（点）设置。

3. 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固原市人民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升级改善地市级人民医院设施装备条件，实现每个地市都有三甲医院；提标扩能原国定贫困县县级综合医院，基本达到三级医院硬件要求。

4. 社区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工程：新建改扩建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0所，全区80%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达到国家基本标准，20%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达到国家推荐标准，推动部分达到推荐标准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升级为社区医院。

5.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建设银川市中医医院、自治区中医医院门急诊综合楼，建设自治区中医疫病防治基地，改善市县级中医医院设施条件。

6. 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宁夏贺兰山冬季运动项目训练基地、青少年足球篮球排球综合训练基地、城市市民体育休闲公园等项目；实施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工程，新建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60个、健身步道500公里，完善县乡级全民健身中心；实施青少年体育发展促进工程，完善区市县三级青少年业余训练体系。

7. “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工程：建设银川市、中卫市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及产业园；搭建涵盖互联网医疗平台、互联网诊断平台、互联网医药平台、互联网运营监管平台的全区一体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智慧医疗服务体系。

第五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应保尽保原则，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基本要求，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保障需求。

一、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险体系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重点覆盖中小微企业和广大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未参保居民等群体。积极构建基本养老保险、职业（企业）年金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商业保险相衔接的养老保险体系，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协同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发展，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扩大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范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5%。健全多层次工伤保险制度，探索推行工伤保险区内异地就医结算，稳步开展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完善失业保险费率调整与经济社会发展联动机制，推进失业保险与低保、社会救助衔接。持续推进“金保工程”，完善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二、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

加强低收入家庭、生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建立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完善教育、医疗、就业、住房等专项救助体系，推进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完善急难救助机制，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家庭和人员，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生活保障。加快公办福利机构改革，建立健全以助残济困为重点的社会福利制度，推动枢纽型、行业性慈善组织建设，大力发展社会福利、社会工作和公益慈善事业。

三、构建全方位社会关爱服务体系

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业、就学、婚姻、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方面权利和机会。促进儿童优先发展，优化儿童发展环境，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提升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流动儿童关爱服务水平，创建儿童友好城市和友好社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实施青年发展促进工程，搭建青年成长和建功立业平台，营造有利于青年发展的良好环境，激发青年创新创业活力。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积极推进退役军人移交接收、退役安置、优待抚恤、纪念褒扬工作，完善离退休军人和伤残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收治休养制度，提升优抚医院、军供站等建设服务水平，加强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管护，推进“双拥共建”工作。健全残疾人帮扶制度，帮助残疾人普遍参加基本医疗和基本养老保险，动态调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优先为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推进适龄残疾儿童和少年教育全覆盖。支持用人单位依法开展职工疗休养。

四、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建立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严格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政策，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鼓励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高保育保教质量和水平。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创新养老服务模式，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和互助型养老，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建设，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

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开展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扩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供给，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提高到60%。开展“智慧助老”行动，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构建养老孝老敬老社会环境。

专栏 25 社会保障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设银川市、贺兰县、盐池县、西吉县、沙坡头区等12个老年养护院，新建改建33所县乡级敬老院，建设200个农村老饭桌项目和100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社区医养结合中心；建设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50家以上。

2. 社会保障管理平台建设工程：升级改造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建设医疗保障信息管理平台；健全社会保障卡、医保电子凭证规范管理和安全保障体系。

3. 退役军人褒扬优抚服务建设工程：完善全区五级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改造保护烈士陵园，推进自治区荣军医院和银川市、石嘴山市、吴忠市、中卫市光荣院建设；建设军人公墓。

4. 妇女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实施自治区级综合医院儿童病区建设项目，改造升级五市妇幼保健机构设施设备；实施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建设项目，巩固提高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覆盖率。

5. 残疾人服务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体系建设工程：实施宁夏盲人按摩医院、残疾人服务、康复、托养和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改造无障碍设施；推进吴忠市、固原市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建设，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设施，改造老旧救助管理站，实现地级市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和县级救助服务网络全覆盖；实施康复护理“城医联动”项目，将部分一二级医院改建为康复护理机构。

6. 公益性殡葬服务建设工程：新建或改扩建殡仪馆（殡仪服务中心）、火化设施、骨灰安葬设施、公益性公墓；实施节地生态型公益性安葬（放）设施建设项目，推动县级基本殡葬服务设施全覆盖，推进农村公墓建设。

第十三章 科学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夏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落实国家安全战略，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有效防范和化解影响安全稳定的各种风险，全面提升平安宁夏建设科学化、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

第一节 坚定不移维护国家安全

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强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一、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严密防范和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守好维护政治安全生命线。落实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健全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推进重大风险协同防控。严防宗教领域政治风险，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完善宗教依法治理体系，提高宗教治理能力，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加强风险隐患立体化防控，巩固宗教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成果，防范和抵御宗教极端思想渗透，依法取缔邪教。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开展“净网”行动，全力防控网络安全风险。

二、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风险

持续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风险防控、风险应对和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维护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建立完善粮食供销和收储保障机制，提升粮食储备保障能力，守住守牢粮食安全底线。提高油气储备能力，巩固煤炭兜底保障作用，增强电力应急能力，加强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和储备，保障能源资源安全。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严控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金融领域不良资产和重点企业债务风险处置，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二节 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严格落实公共安全责任和管理制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全面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立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执法，持续开展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消防安全、民爆、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安全整治，实行重大隐患治理逐级挂牌督办和整改效果评价。加强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安全管理，加强煤矿深度开采与重大灾害防治等领域先进技术装备创新应用。

二、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加强和改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完善食品药品安全标准体系。加强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加大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力度。严防严控药品安全风险，构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完善药品电子追溯体系，实现重点类别药品全过程来源可溯、去向可追。建立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全环节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食品药品风险监测、抽检和监管执法，全域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区。

三、不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提升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开展灾害事故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提高洪涝抗旱、森林草原火灾、地质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增强全灾种救援能力。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科学调整应急物资储备品类、规模和结构，提高快速调配和紧急运输能力。健全完善应急指挥信息和综合监测预警网络体系，加强极端条件应急救援通信保障能力建设，全面提升自然灾害、事故灾害的响应和处置能力。

第三节 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加强社会治安防控，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社会安全网络。

一、健全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充分发挥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的作用。完善信访制度，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二、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构建点线面均衡布局、网上网下交汇融合、人防物防技防有机结合、打防管控一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巩固和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继续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推进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平台建设，健全民警执法权益保障机制。

第四节 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法治宁夏、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新宁夏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重点领域地方立法，健全政府立法工作机制，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健全完善行政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全面推行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权力监督制约。

二、促进司法公平正义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建立

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健全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深化公安改革，完善公安管理体制和人民警察管理制度，健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现代警务运行机制和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律师在法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三、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建立健全社会领域制度体系，完善多层次多领域社会规范，强化道德规范建设，深入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以良法促进社会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深入实施“八五”普法，扎实推动民法典实施，不断提高公民法治素养，营造人人学法用法遵法守法的良好社会氛围。均衡配置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更好保障人民权益、保障社会善治。

第五节 创新加强基层社会治理

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领导，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建立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一、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聚焦乡村、社区、宗教、校园、企业、社团等重点领域，构建严密的组织体系、清晰的责任体系、高效的服务体系、有力的保障体系。健全完善县、乡、村、网格、楼栋五级组织体系，推进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实体化运行，全面推行基层网格化管理和服务。推进乡镇赋权扩能、社区减负增效，引导企业、社会组织依法履行社会治理责任。建立县、乡、村、居民点四级服务网络，夯实基层治理功能系统。理顺基层治理事权关系，推动项目资金、服务供给、执法力量等资源向基层倾斜。

二、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以满足人民需求为根本导向，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寓管理于服务，以服务促治理。强化基层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基层工作力量，提高干部政治引领能力、依法治理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持续减轻基层负担。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

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治理平台，推进管理模式创新、行政方式重塑、体制机制变革。充分发挥人民团体作用，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扩大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的范围和规模，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

专栏 26 社会治理重点工程项目

1. 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建设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建设固原、红寺堡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银川市、石嘴山市、吴忠市和青铜峡市、中宁县、贺兰县、惠农区、平罗县、原州区、隆德县、西吉县等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石嘴山市、吴忠市、固原市、中卫市等应急医疗物资储备库；实施粮食绿色仓储提升工程，新建改扩建粮食仓储设施。

2. 公共安全保障工程：完善消防救援基础设施，建设一批消防救援站、小型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在森林草原防火高风险地区建设一批森林草原防火场站；实施地震灾害监测预警工程、宁夏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

3. 政法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善公安派出所、检查站等基础设施，实施省域治安防控体系、公安装备能力提升、公安科技信息化工程；完善县区级人民法院派出法庭、乡镇司法所基础设施，实施监狱、戒毒场所等信息化改造。

4. 网络安全保障工程：完善宁夏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管理平台建设，实施宁夏信息技术创新工程，提升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第十四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确保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更好履行政府职责，最大限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推进规划实施，确保“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加强改善党的全面领导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

促改革的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激发干部群众奋斗精神，充分调动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使监督融入“十四五”建设之中。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落实。

第二节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建立健全各级政府实施规划纲要的工作推进机制，将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分解到年度工作计划，主要指标要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明确实施主体、责任单位和推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建立重点项目动态调整机制，分年度更新项目库，形成“谋划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滚动发展态势。建立规划纲要实施评估考核机制，客观公正开展年度评估、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强化考核评价结果应用。

第三节 强化规划政策协同保障

加强各类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国家政策与地方政策的衔接协同，用足用好国家政策，完善配套地方政策，发挥政策叠加效应，打好财政、税收、金融、土地、产业、投资、价格等政策组合拳，提升政策精准性、协同性和落地性。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有效引导社会资本投入。聚焦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根据宏观环境变化和发展实际需要，加强政策研究储备，增强政策调控能力，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第四节 加强改进规划实施监督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机制，及时发布规划实施进展情况，在全社会形成自觉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强化人大监督作用，依法向自治

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强化审计机关对推进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学会等社会力量专业化监督作用和新闻媒体舆论监督作用，畅通公众监督渠道，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自觉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十四五”规划是今后五年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纲领，全区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万众一心、不懈奋斗，为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而努力奋斗！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承接落实国务院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1〕4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等文件精神，2019年以来国务院决定取消行政许可事项55项，我区对应取消中央指定地方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21项；国务院决定下放审批层级的行政许可事项15项，我区对应承接12项。为切实做好承接落实工作，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全力做好国务院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落实工作，对取消的许可事项，要分级细化监管措施，明确监管主体，落实监管责任；对审批改为备案的事项，要完善备案制度，简化备案要素，防止以备案之名行审批之实；对下放的许可事项，要优化审批流程，精简申报材料，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和服务水平，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

二、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完善相关事项监管措施，采取“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方式，加强和创新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接得住、管得

好。要积极做好与国家部委的工作衔接，及时编制完善并向社会公布事中事后监管细则，同时加强宣传解读和督促落实。

三、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自治区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编制工作要求，对各层级涉及取消和下放的行政许可事项及时进行调整，同步更新宁夏政务服务平台数据信息，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同标准办理。对涉及各级权责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调整的，要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调整。

四、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细化改革配套措施，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注重上下衔接、协同联动，高质量推动工作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审改办）将会同司法厅等相关部门适时开展跟踪督查和调研指导，确保国务院决定落地见效。

- 附件：1. 国务院决定取消的中央指定地方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共21项）（略）
2. 国务院决定下放审批层级的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共12项）（略）